



长虹能源
836239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Changhong NewEnergy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 2022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2 年 5 月：公司获得绵阳市五一劳动奖状

2022 年 6 月：公司获得绵阳市第四届十佳环保企业称号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53
第九节	行业信息	57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62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莫文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云岸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云岸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品类相对较多，其中碱性锌锰电池产品主要原材料为电解二氧化锰粉、锌粉、钢壳等，锂电池产品主要原材料为三元正极、石墨负极、电解液等。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和盈利水平具有较大影响。
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为 11.86 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37%，若未来公司主要客户销售价格下降、订单减少、提货推迟，可能会对公司业务造成一定影响。
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长虹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60.28%，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如果控股股东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出口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大，若汇率大幅变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关税风险	公司海外客户主要集中在欧美、日本，随着世界贸易保护抬头，公司部分出口业务可能面临进一步加征关税，影响公司出口业务。
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收购长虹三杰股权并增资合计取得其 51%股权是基于其未

	来盈利能力采用收益法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较高,公司在收购完成后合并报表产生较大金额商誉。如长虹三杰未来实际经营业绩未达预期,公司可能存在商誉减值风险。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导致的影响	2020年1月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持续蔓延,全球多个国家采取了限制出行、关停商业设施等措施,对各国的经济活动带来了巨大不利影响。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境外销售渠道、出口货运可能因境外疫情的蔓延而受到一定限制,甚至不排除境外疫情的进一步加剧而导致境外客户推迟或取消采购的可能,从而使得公司面临业绩出现下滑的风险。
内控风险	公司两个控股子公司均在异地,其内部管理制度与公司总体管理要求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已组织子公司参照公司总部制度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完善内控体系,进一步规范其投资、关联交易等行为,但管理整合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可能会出现部分制度缺失及执行不到位的情况。
能耗“双控”政策风险	2021年9月,发改委发布《完善能源消费和总量双控制度方案》,提出国家将能耗强度降低作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约束性指标,合理设置能源消费总量指标,并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分解下达能耗双控五年目标。并且,发改委在8月份发出通知对青海、宁夏、广西、广东、福建、新疆、云南、陕西、江苏9个省(区)在上半年能耗强度不降反升的情况进行预警,要求采取有力措施达成降低能耗强度的年度目标。同时,全国范围内多个省(区)的电力供应出现缺口,受影响的省(区)对供电量大的工业企业采取限电措施。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行业重大风险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在的电池行业市场化程度高,竞争激烈。特别是近年来由于锂电池行业的发展前景较好,产业资本继续加大对该领域的投入。随着市场参与者的逐渐增加以及现有厂商大规模扩大产能,市场竞争日趋加剧。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导致产品价格下降,盈利水平受限。如果未来市场需求不及预期,行业可能出现结构性、阶段性的产能过剩,将加剧前述影响。

2、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包括三元正极材料、石墨负极、电解液等,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大,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营业成本影响较大。尽管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原材料采购管理体系,与核心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商业合作关系,但原材料供求及其价格波动仍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3、技术路线变动风险

近年来,作为主流技术路线的锂离子电池快速扩张,锂离子电池已经成为使用最广泛的新能源电池品种。但随着以氢燃料电池为代表的燃料电池、固态电池等其他技术路线日趋成熟和推广应用,若未来锂离子电池的性能、技术指标和经济性被其他技术路线的动力电池超越,则锂离子电池的市场份额可能被挤占甚至被替代,若公司对新兴技术路线的技术储备不够充足,或不能快速对公司产品进行升级,又或相关产品研发进展不及预期,则可能对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长虹能源、本集团	指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虹集团、长虹控股	指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虹飞狮	指	浙江长虹飞狮电器工业有限公司
长虹三杰、江苏三杰	指	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
长虹杰创、杰创锂电	指	四川长虹杰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研究院	指	长虹三杰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四川长虹	指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长虹财务公司	指	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桑立德	指	四川桑立德精密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泰虹公司	指	四川泰虹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长虹能源
证券代码	836239
公司中文全称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ichuan Changhong NewEnergy Technology Co.,Ltd. Changhong NewEnergy
法定代表人	莫文伟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欧志春
联系地址	绵阳市新平大道 36 号
电话	0816-2415005
传真	0816-2415005
董秘邮箱	zhichun.ou@changhong.com
公司网址	http://www.changhongnewenergy.com
办公地址	绵阳市新平大道 36 号
邮政编码	621000
公司邮箱	zhichun.ou@changhong.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www.stcn.com)、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 证券报(www.cs.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绵阳市新平大道 36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成立时间	2006 年 10 月 30 日
上市时间	2021 年 11 月 15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电池制造-锂电池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及碱性锌锰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 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连续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30,053,003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五、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793993945B	否
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	否
注册资本	130,053,003	是
报告期内，公司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30,053,003 股，注册资本相应增至 130,053,003 元。		

六、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汪孝东、孙波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 239 号
	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鹏、黄学圣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2 月 9 日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七、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3,205,769,815.42	3,071,484,330.98	4.37%	1,951,977,203.38
毛利率%	15.51%	22.91%	-	2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141,846.72	252,875,260.31	-55.65%	161,905,99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7,040,426.19	244,781,303.46	-60.36%	158,069,50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34%	29.03%	-	27.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82%	28.10%	-	27%
基本每股收益	0.86	2.00	-55.65%	2.34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计	4,420,826,283.07	3,896,847,141.54	13.45%	2,247,522,842.24
负债总计	3,182,895,214.07	2,658,051,974.74	19.75%	1,378,529,57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2,427,725.30	979,301,849.92	3.38%	612,625,47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78	12.05	-35.39%	8.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35%	43.78%	-	46.59%
资产负债率%(合并)	72.00%	68.21%	-	61.34%
流动比率	1.06	0.98	-	0.96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利息保障倍数	3.67	23.32	-	24.26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778,308.40	250,933,944.80	-8.03%	177,476,413.03
应收账款周转率	5.39	5.78	-	5.84
存货周转率	3.06	4.60	-	5.13

四、 成长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总资产增长率%	13.45%	73.38%	-	40.86%
营业收入增长率%	4.37%	57.35%	-	37.77%
净利润增长率%	-67.68%	54.51%	-	66.54%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度报告	业绩快报	差异率
营业收入	3,205,769,815.42	3,205,769,815.42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141,846.72	132,467,833.84	-1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040,426.19	117,573,740.64	-17.46%
基本每股收益	0.86	1.02	-15.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11.34%	13.26%	-14.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9.82%	11.77%	-16.57%
总资产	4,420,826,283.07	4,444,701,950.13	-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12,427,725.30	1,031,858,739.86	-1.88%

股本	130,053,003	130,053,003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78	7.93	-1.88%

公司年度报告财务数据与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2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5)、《2022 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4), 财务数据差异幅度未达到 20%以上。

七、 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60,115,114.39	846,726,639.14	644,165,372.56	754,762,68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343,407.77	57,788,419.31	26,370,231.67	-28,360,21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019,726.86	47,268,596.56	21,870,722.39	-27,118,619.6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98,291.12	-332,893.80	-3,812,824.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0,921,392.38	18,093,596.79	10,451,185.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5,213.19	-6,562,511.64	-845,735.9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0,758,314.45	11,198,191.35	5,792,624.56	
所得税影响数	2,694,071.59	440,550.20	868,893.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62,822.33	2,663,684.30	1,087,244.0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101,420.53	8,093,956.85	3,836,486.78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电池行业中的圆柱形高倍率锂电池和一次圆柱形碱性锌锰电池行业，是锂电池和碱锰电池设计、开发、生产、营销的服务提供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计拥有“一种智能家居用锂离子电池的制备方法”、“碱锰电池正电极体、碱锰电池及其制造方法”等 144 项专利技术，获得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体系认证、进出口业务认证等生产经营资质，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公司依靠深厚的研发实力和生产管理能力，根据市场发展以及客户需求不断研发新产品，为诸多世界知名品牌和电动工具市场高端客户提供高性能的电池产品和优质服务。锂电业务依托深厚的技术及行业背景，高效科学的管理方法以及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快速的售后服务赢得了行业高端客户的认可，产品主要通过直销模式进行销售。碱电业务依托良好的品牌优势和企业信誉在境内外建立了稳定的销售渠道，境外销售以大客户为抓手，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稳定产销量；国内销售主要以直销+经销方式为主，以网络平台销售为辅。境内工业配套客户主要集中在沿海地区，渠道客户遍布全国，境外客户主要分布在亚洲、美洲、欧洲等地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以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不存在因核心管理团队、关键技术人员离职、设备或技术等原因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核心竞争力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和团结奋斗之下,公司一手抓经营发展、一手抓能力建设,克服疫情、限电、原材料暴涨、汇率波动等不利因素影响,2022 年公司整体经营规模保持了增长,行业地位和影响力得到进一步巩固提升。尤其碱电业务,在行业进入低成本价格竞争的严峻形势面前,紧紧围绕“极致效率、极限成本、靶向降本”的经营思路,大力推行精细化管理和“阿米巴”运行模式,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质量竞争力和市场价格竞争力,实现经营业绩持续、良性增长。锂电业务因受海外疫情及欧美通胀影响,下游需求下降,同时碳酸锂等电池主要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及 2022 年锂电产能增加没有得到有效释放导致固定资产折旧等刚性费用增加,锂电业务 2022 年经营出现波动,毛利率及净利润下降幅度较大。

1、公司经营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06 亿元,同比增长 4.37%,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12 亿元,同比减少 55.6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1 亿元。

2、技术力、产品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定不移推行产品主义,继续沿着“生产一代、开发一代、储备一代”的技术发展路径,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研究目标市场和客户产品需求,实施差异化产品开发策略,推进产品技术开发和产品升级。锂电方面,新品开发和性能提升项目多点纵深突破,兼顾高功率、高容量的 INR21700-4.0 和 5.0 电芯投放市场,便携式储能电池研发成功并投放市场,钠离子电池技术与工艺取得突破,同时多种型号锂电通过客户测试并推向批量,在满足性能要求的前提下,产品成本得到优化。碱电方面,持续坚持“技术为王,产品领先”的发展思路,按照市场技术化、技术产业化的目标,瞄准国际高端客户需求,打造高性价比产品,大力铸造核心技术竞争力,高性能电池综合放电性能超过国际高端产品,全产品系列低成本电芯顺利开发并实现产业化应用。同时,公司高效推动苏州研究院顺利运营,积极参加行业标准制定与修订,重视知识产权保护,不断夯实公司核心技术力。

3、装备能力提升:报告期内,绵阳锂电工厂快速投产,产能规模得到有效提升,并通过了众多一线大客户审厂。公司自主设计、组装的高速生产线实现了高速装备技术方面的重大突破,为规模优势发挥和订单及时交付提供了有力保障。通过 MES 系统、智能装备 AGV、原材料信息可追溯条码系统、仓储管理等系统,搭建了生产过程数据采集、分析、展示平台,设备效率大幅提升,智能化、自动化、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4、市场拓展能力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升市场开拓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在稳固现有客户的基础上,优化客户结构,着力拓展高端客户。锂电业务完成国际国内一线品牌客户供应链导入,并部分批量供货。碱电业务成功开发数家国际客户,部分已完成产品首单交付,其他国际优质客户合作持续稳定。

(二) 行业情况

公司属于电池行业中的一次圆柱形碱性锌锰电池和圆柱形高倍率锂电池行业。

碱电方面,随着现代电子信息产品小型化和数字化消费需求等新技术发展的用电器具的广泛普及,将进一步拉动电池消费需求;加之中国碱性锌锰电池制造技术的进一步成熟和品质提升,日本、美国和欧洲碱性锌锰电池制造向中国转移,有望带动一次碱性锌锰电池产品稳定增长。推动绿色环保碱锰电池、淘汰落后产能,发展无污染、无公害的无汞碱锰电池是中国电池产业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已成为国内全行业共识。

锂电方面,从行业供求关系和竞争格局看,锂电池赛道尤其是高倍率细分市场未来仍是黄金发展期,仍是国产电芯替代的战略机遇期。一方面全球无绳化、便携性趋势推动家用清洁工具、专业电动工具等

领域对三元圆柱锂离子电芯的需求保持快速平稳增长；另一方面随物联网时代的到来，不断涌现的新应用场景进一步催生对三元圆柱锂离子电芯的需求；同时，三星 SDI、松下等全球龙头企业加速调配资源发展大动力汽车电池市场，给致力于深耕高倍率锂电应用细分市场的国产电芯企业留出了难得的国产化替代机会。但同时行业竞争也有加剧趋势，且 2022 年特别是下半年，欧美日等海外发达国家的通胀带来的消费类产品的需求疲软，影响了电动工具锂电池行业的销售增长。公司坚定看好锂电化的长期发展趋势，短期的事件扰动无法改变现代便捷生活对于锂电化的长期市场需求。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91,798,284.87	6.60%	287,326,561.66	7.37%	1.56%
应收票据	543,237,930.65	12.29%	450,164,585.59	11.55%	20.68%
应收账款	512,899,086.66	11.60%	658,087,713.90	16.89%	-22.06%
应收款项融资	16,785,216.29	0.38%	20,939,911.08	0.54%	-19.84%
存货	999,054,059.64	22.60%	718,800,010.87	18.45%	38.9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33,333,451.96	0.75%	31,303,635.02	0.80%	6.48%
固定资产	1,239,661,924.11	28.04%	977,051,552.02	25.07%	26.88%
在建工程	23,128,231.57	0.52%	266,445,229.96	6.84%	-91.32%
使用权资产	315,439,975.62	7.14%	184,512,213.22	4.73%	70.96%
无形资产	48,848,102.89	1.10%	53,761,114.84	1.38%	-9.14%
商誉	148,826,554.62	3.37%	148,826,554.62	3.82%	0.00%
短期借款	304,697,851.66	6.89%	328,512,726.40	8.43%	-7.25%
长期借款	632,118,274.09	14.30%	246,018,134.24	6.31%	156.94%
租赁负债	174,325,823.12	3.94%	94,018,598.33	2.41%	85.42%
递延收益	53,640,627.85	1.21%	28,980,121.93	0.74%	85.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08,834.55	0.16%	2,534,240.93	0.07%	172.62%
预付款项	2,810,317.08	0.06%	13,360,551.27	0.34%	-78.97%
其他应收款	2,852,587.00	0.06%	2,191,914.94	0.06%	30.14%
长期待摊费用	25,332,533.98	0.57%	23,045,682.68	0.59%	9.92%
应付票据	533,607,753.15	12.07%	310,484,862.07	7.97%	71.86%
应付账款	1,135,809,341.94	25.69%	1,310,438,226.52	33.63%	-13.33%
应付职工薪酬	64,610,869.49	1.46%	77,595,000.62	1.99%	-16.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237,257.50	2.95%	138,015,540.69	3.54%	-5.64%
应交税金	8,260,563.40	0.19%	32,392,962.99	0.83%	-74.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196,870.72	1.38%	35,945,235.11	0.92%	70.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470,469.93	0.69%	4,449,509.20	0.11%	584.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770,795.30	3.43%	7,317,176.37	0.19%	1,974.1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975,470.33	0.23%		0.00%	100.00%
资产总计	4,420,826,283.07	-	3,896,847,141.54	-	13.45%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存货较上年度末增加 38.99%，主要为公司销售规模增长，本期原材料市场价格上涨，同时为保障市场需求进行适度备货半成品所致存货增加。
- 2、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较上年度末减少 91.32%，主要为长虹杰创厂房装修项目、锂电生产线完工转资、长虹飞狮碱电生产线转资。
- 3、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较上年度末增加 70.96%、租赁负债较上年度末增加 85.42%，主要为长虹杰创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按新租赁准则执行。
- 4、报告期内长期借款较上年度末增加 156.94%，主要为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增加，资金需求增加。
- 5、报告期内递延收益增加 85.09%，主要为新增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 6、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度末增加 172.62%，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已锁定的远期外汇交易评估的影响。
- 7、报告期内的预付款项较上年度末减少 78.97%，主要为报告期内原材料预付款的采购业务减少。
- 8、报告期内的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度末增加 30.14%，主要为报告期内绵阳锂电项目支付给重庆鈰渝租赁公司的保证金。
- 9、报告期内应付票据较上年度末增加 71.86%、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原材料及设备投资增加所致。
- 10、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应交税金较上年度末减少 74.50%，主要为报告期公司应交所得税减少，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前一次性扣除和 100%加计扣除政策。
- 11、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度末增加 584.81%，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度末增加 70.26%，主要为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12、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度末增加 70.26%，主要为报告期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前一次性扣除政策，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差异。
- 13、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度末增加 1974.17%，主要为报告期内三杰四期工程项目预付设备款。
- 14、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上年度末增加 100%，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205,769,815.42	-	3,071,484,330.98	-	4.37%
营业成本	2,708,565,223.99	84.49%	2,367,725,855.82	77.09%	14.40%
毛利率	15.51%	-	22.91%	-	-
销售费用	71,034,343.09	2.22%	67,098,084.73	2.18%	5.87%

管理费用	72,547,858.19	2.26%	71,831,723.73	2.34%	1.00%
研发费用	161,258,382.50	5.03%	153,643,140.38	5.00%	4.96%
财务费用	42,926,095.71	1.34%	6,429,811.39	0.21%	567.61%
信用减值损失	-4,273,825.33	-0.13%	-2,766,831.30	-0.09%	54.47%
资产减值损失	-42,632,519.93	-1.33%	-5,637,198.43	-0.18%	656.27%
其他收益	20,921,392.38	0.65%	18,093,596.79	0.59%	15.63%
投资收益	4,881,314.67	0.15%	8,049,138.13	0.26%	-39.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8,109.40	0.00%	-3,805,102.07	-0.12%	-96.11%
资产处置收益	-998,291.12	-0.03%	-137,645.62	0.00%	625.26%
汇兑收益	-	0.00%	-	0.00%	0%
营业利润	116,587,990.50	3.64%	410,533,528.35	13.37%	-71.60%
营业外收入	5,926,002.32	0.18%	1,200,406.92	0.04%	393.67%
营业外支出	5,090,789.13	0.16%	7,958,166.74	0.26%	-36.03%
净利润	117,491,223.34	3.66%	363,574,940.19	11.84%	-67.6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567.61%，主要为公司下属孙子公司因产业投资需要进行了债务融资。
- 2、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54.47%，主要为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所致。
- 3、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656.27%，主要为公司保障市场需求存货储备，基于谨慎性原则，对积压存货进行了减值损失的计提。
- 4、报告期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39.36%，主要为公司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联营企业的利润下降。
- 5、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96.11%，主要为已锁定的远期外汇交易评估产生的影响。
- 6、报告期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 652.26%，主要为飞狮主动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 7、报告期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 393.67%，主要为公司收到质量赔款。
- 8、报告期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 36.03%，主要为上期公司存在合同纠纷，出于会计谨慎性考虑，确认营业外支出。
- 9、报告期营业利润同比减少 71.60%，净利润同比减少 67.68%，主要为本期原材料市场价格上涨，导致公司毛利率下滑，利润下滑。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118,863,012.87	3,031,699,797.71	2.88%
其他业务收入	86,906,802.55	39,784,533.27	118.44%
主营业务成本	2,708,539,934.91	2,366,016,669.18	14.48%
其他业务成本	25,289.08	1,709,186.64	-98.52%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碱电	1,492,668,348.80	1,191,015,987.14	20.21%	19.58%	23.50%	减少 2.53 个百分点
碳电	25,610,419.55	21,646,631.52	15.48%	-16.65%	-20.54%	增加 4.13 个百分点
锂电	1,581,178,247.58	1,481,117,250.03	6.33%	-8.72%	9.20%	减少 15.37 个百分点
其他	106,312,799.49	14,785,355.30	86.09%	76.23%	-25.39%	增加 18.94 个百分点
合计	3,205,769,815.42	2,708,565,223.99	15.51%	4.37%	14.40%	减少 7.40 个百分点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	2,410,313,374.38	2,061,508,007.11	14.47%	3.28%	16.31%	减少 9.58 个百分点
境外	795,456,441.04	647,057,216.88	18.66%	7.84%	8.70%	减少 0.65 个百分点
合计	3,205,769,815.42	2,708,565,223.99	15.51%	4.37%	14.40%	减少 7.40 个百分点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118.44%，主要原因为公司规模扩大，废料增加，处置废料收入所致。
- 2、报告期内锂电业务毛利率减少 15.3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快速上涨及新增产线固定资产折旧增加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能派电池有限公司	624,610,184.26	19.48%	是
2	宁波汉浦工具有限公司	167,956,857.97	5.24%	否
3	江苏大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5,269,521.85	4.53%	否
4	Energizer 及其关联企业	131,168,732.65	4.09%	否
5	安海机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16,993,301.53	3.65%	否
	合计	1,185,998,598.26	37.0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新乡天力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233,201,231.07	6.30%	否
2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17,015,076.11	5.86%	否
3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09,737,925.39	5.67%	否
4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4,586,380.19	3.37%	否
5	四川泰虹科技有限公司	118,687,843.81	3.21%	是
合计		903,228,456.57	24.40%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778,308.40	250,933,944.80	-8.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782,308.16	-659,055,783.62	48.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47,817.19	455,752,864.11	-74.76%

现金流量分析：

-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1,827 万元，主要为本年度各投资项目现金支付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主要投资项目的资金支付已在去年进行。
-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34,071 万元，主要为上期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2.58 亿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长虹集团四川申万宏源战略新兴产业母基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	50,000,000	3.33%	本公司和控股子公司长虹三杰均以自有资金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四	10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24,529.67	否

金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投 资 管 理 、 资 产 管 理 等 活 动			金 出 资	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四川启睿克科技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电源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宜宾红星电子有限公司、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合 计	-	50,000,000	-	-	-	-	-		-24,529.67	-

注：投资金额为 5,000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首期 20% 出资，其中本公司出资 400 万元，长虹三杰出资 600 万元。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融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本期购入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投资收益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34,240.93	自有资金	6,908,834.55	2,534,240.93	1,801,497.73	-123,579.73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	-	-24,529.67	-
合计	2,534,240.93	-	16,908,834.55	2,534,240.93	1,801,497.73	-148,109.40	0

注：公司为规避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形成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业务形成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主要控股子公司有 2 家，主要参股子公司 1 家，具体如下：

1、控股子公司

(1) 浙江长虹飞狮电器工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4,386.8073 万元，主要业务为电池系列产品及电池类新材料的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电子元器件、电工产品、电子产品、电源产品、电池零部件、电池生产线、电池生产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服务；从事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持股比例为 70.17%。

(2) 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6,981.711 万元，主要业务为动力锂电池及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持有长虹三杰股权比例为 66.83%。

2、参股子公司：四川桑立德精密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工业模具、陶瓷模具的设计、生产和销售，桑立德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泰虹公司向公司供应钢壳、密封圈、集电针等碱锰电池生产配件。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桑立德股权比例为 35%。

(2)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浙江长虹飞狮电器工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碱锰环保电池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651,153,979.09	94,202,698.94	41,884,807.93
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锂电池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1,580,087,827.86	106,934,596.36	-16,755,565.22
四川桑立德精密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池及新能源相关产品零配件、工业精密模具、陶瓷模具、精密仪表、机电设备及生产装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	133,658,813.31	14,293,044.88	8,799,476.98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被主管税务机关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0 年 9 月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取得高新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051001105，有效期三年，公司 2022 年所得税按照 15% 税率计缴。

2) 长虹飞狮被主管税务机关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0 年 12 月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取得高新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033001764，有效期三年，其 2022 年所得税按照 15% 税率计缴。

3) 长虹三杰被主管税务机关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0 年 12 月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取得高新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032005683，有效期三年，其 2022 年所得税按照 15% 税率计缴。

(2) 西部大开发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和国家发改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长虹杰创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 研发情况**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61,258,382.50	159,630,830.77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03%	5.2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	5,987,690.39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00%	3.75%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00%	1.6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4	13
本科	84	111
专科及以下	220	250
研发人员总计	319	375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	16.01%	19.58%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44	11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2	10

4、 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8650-3000 高能量高倍率 长循环锂离子 电池项目研发	高倍率锂离子电 池性能提升	测试阶段	提升电池性能,满 足高安全标准	填补公司产品序列 18-3000 10C 长循环的空白,为开拓国际高 端市场提供产品支持
18650-1300 高功率长寿命 钠离子电池项 目研发	钠离子电池技术 储备	开发阶段	提升电池性能,满 足高安全标准	钠离子电池将成为公司相关业 务的有效补充
LR03 (T10) 高 性能电池的研 发	碱锰电池性能提 升	总结阶段	提升电池放电性 能	提升正极活性物质利用率,有 效提高电池放电性能。
LR14 (HC) 高容 量电池的研发	碱锰电池性能提 升	总结阶段	提升电池放电性 能	提升正负极活性物质利用率, 增加电池放电容量。
LR6 (E9) 产品 的研发	碱锰电池性能提 升	总结阶段	提升电池放电性 能及安全耐漏液 性能	提升电池大电流放电性能。
LR03 (E9) 产品 的研发				
LR20 (D9) 产品 的研发	碱锰电池性能提 升	总结阶段	提升电池放电性 能及安全耐漏液 性能	提升正负极活性物质利用率, 提升电池放电性能及安全耐漏 液性能。
LR14 (D9) 产品 的研发				
LR20 密封圈结 构技术的研究	碱锰电池密封圈 制造	总结阶段	提高电池安全性 和耐漏液性能	提升密封圈强度稳定性,提高 电池安全性能和耐漏液性能。

及应用				
LR6 密封圈结构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LR14 密封圈结构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新型密封剂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碱锰电池密封剂材料	总结阶段	提高电池密封效果	提高电池密封性能和防漏性能。
高致密隔离纸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碱锰电池隔离纸材料	开发阶段	提高电池长期储存性能	有效提升电池长期储存性能。
高稳定性电解二氧化锰的研究与应用	碱锰电池正极制造	开发阶段	提高正极稳定性和利用率	研究电解二氧化锰的稳定性,提高电池综合性能。
新结构集电针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碱锰电池集电针制造	开发阶段	提升产品品质	提升电池耐漏液性能。

5、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苏州华赢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型预 SEI 膜负极材料在电动工具用锂离子电池的研究	预 SEI 膜负极材料在圆柱形 18650-20P 中降低电池成本的研发。
河南科学院郑州化学研究所	凝胶电解质(半固态)在圆柱形锂离子电池中的研究	研究凝胶 Li/Na 电解质(半固态)改善圆柱形电动工具用大倍率放电安全性和电性能。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营业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9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以及附注六、3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述,长虹新能源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碱性锌锰电池和锂电池产品销售收入,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320,576.98 万元,同比增长约 4.37%。营业收入是长虹新能源公司经营和考核的关键业绩指标,且存在较高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长虹新能源公司营业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事项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并进行控制测试; (2)复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具体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行业的特点,以及是否合理且一贯地运用; (3)结合收入类型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情况实施分析程序,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的情况; (4)获取与客户签署的合同、本期完成的销售清单,核对至营业收入确认相关数据,同时结合应收账款回款分析客户销售的合理性和真实性; (5)获取与客户的交易记录,通过查询客户的收货记录、结算记录、向客户询证等方式确认营业收入的真实性; (6)从营业收入记录中选取样本执行抽样程序,检查支持性文件是否齐全; (7)截止性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跨期的情形。
2、存货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长虹新能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六、8 及六、48 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虹新能源公司存货余额 104,621.08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4,715.68 万元,账面价值较高,2022 年长虹新能源公司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4,093.68 万元。由于存货价值较高且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估计及判断,因此我们把存货减值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存货跌价准备事项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结合存货监盘程序,核实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关注存货是否存在滞销和损坏等情况; (3)取得长虹新能源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对公司存货减值测试进行复核,检查分析可变现净值确定的合理性,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准确性。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持续监督公司定期报告的审计工作,并与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信永中和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工作开始前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和重点关注事项进行走访、讨论和协商，提出工作要求；在审计过程中认真听取信永会计师事务所的阶段性工作汇报，充分沟通和交流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董事会通过对信永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期间的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核查，充分评估并认可信永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认为其作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认真履行审计工作职责。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认真做好对社会有益的工作，积极履行社会职责，对员工负责、对股东负责，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1、注重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公司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劳动档案，建立了独立社会保险账户，依法为员工提供各项劳动保障措施，为员工开通上下班交通车，提供免费用餐，不断改善工作环境，积极满足员工的合理诉求。

2、公司诚信经营

公司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秉承诚信共赢的经营理念，为消费者提供合格安全产品，坚持保护消费者权益。公司致力于与供应商建立紧密的伙伴关系，平等合作，互利共赢。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理念，实行现代安全管理，保障公司安全生产。公司高度关注环境保护、碳排放，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追求绿色生产。

3、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2022年9月，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泸定县发生6.8级地震，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通过绵阳市慈善总会定向捐赠100万元，用于泸定县抗震救灾工作，助力受灾群众渡过难关、重建家园。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切实履行公司环境保护职责，以GB/T24001-2016/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为基准，落实公司重要环境因素的管理，确保了各处污染治理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行，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凭借良好的环境绩效，在2022年6月，公司被评为绵阳市第四届十佳环保企业，受到中共绵阳市委、绵阳市人民政府表彰。

2022年5月，公司委托四川良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生产废水、废气以及厂界噪声、无组织废气进行了自行监测，根据监测结果显示，公司污染物治理效果良好，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排放标准。

(十一)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全球经济的稳步发展、发展中国家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碱性锌锰电池是未来这一领域中的主流产品，并逐步实现对碳性电池替代。电池专用原材料（锌粉、锰粉、钢带等）价格较去年相比，处于大幅回升态势；汇率方面受中美贸易战不确定因素影响，预计波动加剧。同时随着物联网、人工智能时代的到来，新一代技术正在加速产业创新应用，新型电池的开发及应用将是下一个风口。

锂电方面，专注于高倍率锂电应用细分市场的锂电龙头企业未来仍将保持高速的成长性。一方面无绳化、便携性趋势推动全球及国内电动工具、吸尘器等高倍率锂电应用细分市场对三元圆柱锂电的需求保持稳定增长；另一方面不断涌现的新应用场景催生对三元圆柱锂电的需求；同时，国际一线锂电龙头企业加速调配资源聚焦发展新能源动力汽车电池业务，给致力于深耕高倍率锂电应用细分市场的国产电芯企业留出了难得的国产化替代机会；国内电芯厂在高倍率电池领域与国际锂电池厂家的差距逐步缩小，在性能、规模、成本等综合优势加持下，国际电动工具巨头对于电芯供应链的选择逐渐转向中国，锂电池国产替代进程明显加速。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精工智造，科技创新，造福人类为使命，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新能源企业。基于行业的发展态势，立足于现有核心碱锰电池业务做强，锂电业务做大的战略思路，按照“产融结合”的规划，形成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格局。同时，公司将加快在小微、特种电池细分领域布局，实现精准卡位，确保公司“做强、做大、做新”战略规划的落地。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3 年公司将围绕“质量求生存，创新夺市场，开放求发展”的年度经营方针，“极致效率，极限成本，提升综合竞争力；保存量，抢增量，发挥新产能；精益管理，实现高质量交付；优装备，强三化，建设数字化工厂”的年度经营思路开展各项重点工作。具体工作计划如下：

1、千方百计抓经营，改善业绩，大力提升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

2023 年，碱电业务将持续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大力推进“阿米巴”管控，深化国际渠道拓展能力，在碱电总体需求接近“天花板”、行业竞争白热化的不利形势下，直面挑战，在危机中寻新机，坚持“做大、做强、做新”战略思路，稳固基本盘，抢夺订单，实现经营业绩的稳健增长，推动行业地位的进一步提升。

锂电业务利用全球疫情有所好转、市场需求逐步恢复的有利时机，加快高倍率市场、便携储能市场、智能家居市场、超低温军工市场的技术开发储备和市场拓展，加强泰兴、绵阳制造基地的品质管控，提升产品直通率，强化成本管控能力，加快市场恢复，力争快速止滑提升。

2、以技术为引领，大力实施技术创新，提升产品竞争力

锂电业务继续按照“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先”的竞胜原则，推动产品开发及突破，不断夯

实产品竞争力。碱电业务继续沿着“生产一代、开发一代、储备一代”的技术发展路径，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研究目标市场和客户产品需求，实施差异化产品开发策略，推进产品技术开发和产品升级。同时，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制定及相关活动，做好专利及知识产权规划、管理。提前布局，深入研究碳中和、碳达峰相关政策，制订各项应对措施，最大限度规避风险，争取成为行业碳排放相关政策的参与者，获取先发优势。

3、适时导入 ESG 评价体系，强化环境、社会责任、公司治理能力，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重视职业健康、环保和现场 8S 管理

随着时代发展，环境、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ESG)，拥有更加明确的内涵——关注环境、社会和治理的非财务性企业评价，推动企业从单一追求自身利益最大化到追求社会价值最大化。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企业及上市公司，应更加注重生态环境保护、履行社会责任、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后续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启动 ESG 评价体系的全面导入。

以“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为安全管理主线，深化落实“安全生产清单制”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为主线，通过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完善园区安全、消防等基础管理相关工作，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强化安全生产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强化职业健康、环境和现场 8S 管理，杜绝违章作业，防范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员工的生命、健康和公司财产安全。

4、优化组织架构，提升人员效率，做好人才队伍建设

匹配业务战略发展需要，优化组织层级，明晰组织职能，实现管理决策扁平化、协同化和高效化。梳理岗位职责，注重岗位价值分析，提升员工素质，尤其是提升一线员工设备操作技能，大力推进精细化管理，强调人均产出和单位产出，追求极致人效。推进十四五人才规划战略，创新激励机制，有序实施人才梯队建设，为产业的发展集聚人力资源。

5、加强党建引领，强化意识形态宣传

持续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秉持“融合、务实、创新、笃行”的党建理念，以“党建强、发展强”为基本点，持续完善党建绩效 10%考核制度，推动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大力践行“奋斗者创新”文化，积极开展“先锋团队”争创活动，最大限度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加强《廉政风险防控体系》的执行监督，进一步加强各级人员的廉洁自律管理，杜绝违规、违纪、贪污腐败和滥用职权现象发生。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统一思想，凝聚力量，大力弘扬“激情创造，提升效率”、“砥砺前行，昂扬向上”的精神。

6、加快新业务拓展，实现新的增长极

为确保十四.五目标落地，公司将加快新业务布局，实现精准卡位，加快物联网新型电池产业发展方向及技术路线研究规划，加快推进聚和源并购项目落地，实现物联网小聚电池的高效整合，2023 年实现并表。同时为适应市场未来变化做好产业转型的技术和人才储备。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品类相对较多，其中碱性锌锰电池产品主要原材料为电解二氧化锰粉、锌粉、钢壳等，锂电池产品主要原材料为三元正极、石墨负极、电解液等。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

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和盈利水平具有较大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进一步深化系统降本工作,重点控制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加强主要原材料价格趋势研判,提前锁定成本,实现分项控制;同时,进一步深化提效降本,从人效、物效、钱效等各方面推进效率提升,强化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2、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为 11.86 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37%,若未来公司主要客户销售价格下降、订单减少、提货推迟,可能会对公司业务造成一定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发展新客户,同时,不断加强新产品的研发、延伸现有产品链,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实现收入来源多元化,降低对主要客户的依赖。

3、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长虹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60.28%,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如果控股股东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主要通过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来规范股东行为,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管理文件从制度上规范股东行为,同时公司通过实施员工持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等多种方式推进股权结构优化工作。

4、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出口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大,若汇率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针对汇率波动风险,根据汇率波动情况,加强对汇率走势的研判,通过利用外汇产品及工具,合理规避风险。

5、关税风险:公司海外客户主要集中在欧美、日本,随着世界贸易保护抬头,公司部分出口业务可能面临进一步加征关税,影响公司出口业务。

【风险应对措施】紧密关注世界贸易保护态势,与客户保持良好沟通,加强国内品牌销售业务,尽力减小加征关税政策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6、长虹三杰商誉减值风险:公司收购长虹三杰股权并增资合计取得其 51%股权是基于其未来盈利能力采用收益法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较高,公司在收购完成后合并报表产生较大金额商誉。如长虹三杰未来实际经营业绩未达预期,公司可能存在商誉减值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持续关注锂电池行业发展趋势,不断提升长虹三杰技术创新能力、产品质量、服务水平,强化市场竞争力,保持长虹三杰快速稳定发展,促进经营目标的实现。

7、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导致的影响:2020 年 1 月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持续蔓延,全球多个国家采取了限制出行、关停商业设施等措施,对各国的经济活动带来了巨大不利影响。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境外销售渠道、出口货运可能因境外疫情的蔓延而受到一定限制,甚至不排除境外疫情的进一步加剧而导致境外客户推迟或取消采购的可能,从而使得公司面临业绩出现下滑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继续严格执行各级政府发布的疫情防控管理措施,规范并完善公司内部防疫工作管理制度;加强防疫物资管理,保证防疫需求和规范使用;加强防疫知识培训,规范职工工作及生活习惯,保障员工健康安全和企业稳定经营。同时,及时了解公司外部环境变化趋势,加强与客户联系,积极开拓市场、优化产品结构、提高服务质量,满足市场需求,促进产业链稳定健康发展。

8、内控风险:公司两个控股子公司均在异地,其内部管理制度与公司总体管理要求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已组织子公司参照公司总部制度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完善内控体系,进一步规范其投资、关联交易等行为,但管理整合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可能会出现部分制度缺失及执行不到位的情况。

【风险应对措施】强化总部对子公司的管理协同,加强子公司运营、财务、人事、投资等核心制度的建设、核心岗位管理人员输送以及相关培训工作,进一步推进管理整合工作,完善授权决策体系,明晰子公司重大决策事项负面清单,加强对子公司的审计、检查、监督等工作,报告期内子公司管理得到进一步规范,基本规避了子公司管控风险。

9、能耗“双控”政策风险:2021 年 9 月,发改委发布《完善能源消费和总量双控制度方案》,提

出 国家将能耗强度降低作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的约束性指标，合理设置能源消费总量指标，并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分解下达能耗双控五年目标。并且，发改委在 8 月份发出通知对青海、宁夏、广西、广东、福建、新疆、云南、陕西、江苏 9 个省（区）在上半年能耗强度不降反升的情况进行预警，要求采取有力措施达成降低能耗强度的年度目标。同时，全国范围内多个省（区）的电力供应出现缺口， 受影响的省（区）对供电量大的工业企业采取限电措施。

【风险应对措施】与地方政府及供电部门提前沟通，做好生产计划安排，错峰生产。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七)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八)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9,516,475.88	10,035,771.59	19,552,247.47	1.93%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担保对象是否为关联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浙江长虹飞狮电器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65,000,000.00	42,335,898.55	0.00	2020年9月21日	2023年9月21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浙江长虹飞狮电器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20,000,000.00	0.00	0.00	2020年3月11日	2023年3月10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浙江长虹飞狮电器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25,000,000.00	10,000,000.00	0.00	2020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5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浙江长虹飞狮电器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35,000,000.00	25,000,000.00	0.00	2021年9月16日	2023年9月15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浙江长虹飞狮电器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35,000,000.00	19,705,546.21	0.00	2021年7月19日	2026年7月19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浙江长虹飞狮电器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50,000,000.00	9,500,000.00	0.00	2022年6月15日	2025年6月14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浙江长虹飞狮电器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20,000,000.00	17,452,204.09	0.00	2022年1月19日	2025年1月29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69,765,800.00	26,694,300.00	0.00	2020年9月25日	2025年12月3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	319,765,800.00	150,687,948.85	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319,765,800.00	150,687,948.85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69,765,800.00	26,694,3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公司无明显迹象表明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无未经内部审议程序而实施的担保。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312,395,000	221,601,120.04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859,430,000	715,656,354.07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4. 其他	4,676,000,000	3,978,444,046.84

注:其他主要为公司与长虹财务公司资金往来,包括存、贷款及利息结算,承兑汇票的开具及贴现等业务。

2、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交易方	交易价格	交易金额	定价原则	交易内容	结算方式	市价和交易价是否	市价和交易价存在较大差异	是否涉及大额销售	大额销售退回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	------	------	------	------	------	----------	--------------	----------	----------	----------

						存在较大差距	的原因	退回		
四川泰虹科技有限公司	-	118,687,843.81	按市场定价原则	采购钢壳、密封圈等部品材料	现汇,信用证	否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2022年3月11日
深圳市飞狮电池有限公司	-	74,224,358.39	按市场定价原则	销售碱电、碳电等	账期30天+银承兑汇票3个月	否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2022年3月11日
杭州能派电池有限公司	-	624,610,184.26	按市场定价原则	销售碱电	账期60天+银行承兑汇票6个月	否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2022年3月11日
长虹财务公司	-	3,930,112,897.87	按市场定价原则	存贷款,开具票据及贴现等	--	否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2022年3月11日

3、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共同投资方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重大在建项目进展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广东长虹电子	长虹集团 四川申万宏源 战略新兴产业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000.00	259,121,892.47	259,103,125.58	-896,874.42	-	2022年7月12日

有限公司、四川启睿克科技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电源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宜宾红星电子有限公司、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	---------------	---------------------	--	--	--	--	--	--

5、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报表科目	债权债务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形成的原因	对公司的影响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四川长虹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应付账款	34,268,210.93	-13,295,724.28	20,972,486.65	采购钢壳、密封圈等部品材料	无重大不利影响	2022年3月11日
深圳市飞狮电池有限公司	客户-应收账款	2,731,151.63	7,330,646.69	10,061,798.32	销售碱电、碳电等	无重大不利影响	2022年3月11日
杭州能派电池有限公司	客户-应收账款	42,311,615.46	34,318,956.96	76,630,572.42	销售碱电电池	无重大不利影响	2022年3月11日

6、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	流动资金贷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0.00	2022年12月21日	2023年12月20日	保证	连带	-

团有限公司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敞口	51,000,000.00	30,347,112.93	0.00	2022年12月21日	2023年12月20日	保证	连带	-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敞口	80,000,000.00	79,728,000.00	0.00	2022年4月20日	2025年4月20日	保证	连带	-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敞口	60,000,000.00	0.00	0.00	2022年12月28日	2023年12月28日	保证	连带	-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敞口	50,000,000.00	49,950,000.00	0.00	2022年7月28日	2023年11月11日	保证	连带	-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贷款	499,680,000.00	357,608,757.59	0.00	2021年9月18日	2031年9月17日	保证	连带	-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193,043,800.00	64,708,004.56	0.00	2021年12月30日	2026年12月29日	保证	连带	-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21,600,000.00	21,600,000.00	0.00	2022年8月17日	2023年8月16日	保证	连带	-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敞口	28,400,000.00	28,000,000.00	0.00	2022年8月17日	2023年8月16日	保证	连带	-
杨清欣	流动资金贷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2022年5月16日	2025年5月15日	保证	连带	-

杨清欣	流动资金贷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2022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5日	保证	连带	-
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杨清欣夫妇共同担保	流动资金贷款	21,000,000.00	21,000,000.00	0.00	2022年8月1日	2025年8月1日	保证	连带	-
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杨清欣夫妇共同担保	银行承兑汇票敞口	49,000,000.00	40,500,000.00	0.00	2022年8月1日	2025年8月1日	保证	连带	-
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敞口	14,130,000.00	14,130,000.00	0.00	2022年11月9日	2024年11月5日	保证	连带	-
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34,000,000.00	2,000,000.00	0.00	2022年11月9日	2024年11月5日	保证	连带	-
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敞口	50,000,000.00	49,999,999.00	0.00	2022年9月7日	2025年9月6日	保证	连带	-
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36,000,000.00	30,000,000.00	0.00	2022年4月28日	2025年4月27日	保证	连带	-
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	流动资金贷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0.00	2022年6月29日	2027年6月29日	保证	连带	-

公司									
----	--	--	--	--	--	--	--	--	--

7、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长虹财务公司	1,150,000,000.00	0.42%~3.2%	141,440,954.61	60,956,938.36	202,397,892.97

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长虹财务公司	1,150,000,000.00	4.40%	98,000,000.00	0.00	98,000,000.00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授信总额或其他金融业务额度	实际发生额等情况
长虹财务公司	1,150,000,000.00	259,150,805.13

8、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承租四川长虹位于绵阳市新平大道 36 号的厂房，租赁期 12 个月，费用 10,606,381.99 元（含税），公司控股子公司长虹三杰的全资子公司杰创锂电承租四川长虹位于绵阳市新平大道 36 号的厂房，租赁期 12 个月，费用 9,725,058.00 元（含税）。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厂房租赁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五）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为吸引和保持高素质的人才队伍，营造激励员工实现目标和自我管理的工作环境，顺利完成《关于江苏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协议》的业绩条款，鼓励员工为长虹三杰长期服务，2017 年 11 月，长虹三杰股东方杨清欣、李国忠等人将其持有的泰兴市众杰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众杰合伙”）部分财产份额转让给长虹三杰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本次转让的众杰合伙的财产份额定价为每份财产份额 1 元，共转让 440 万份财产份额，占众杰合伙财产份额 88.00%，作价 440.00 万元。众杰合伙持有长虹三杰 5.00% 的股份，参考公司并购长虹三杰时，长虹三杰全部股权 3.80 亿元估值，众杰合伙持有的长虹三杰的股权公允价值为 1,900.00 万元，众杰合伙的 88.00% 财产份额公允价与协议价之间的差额为 1,232.00 万元。根据众杰合伙的合伙协议，有限合伙人退伙时，如发生因有限合伙人自入

伙时起算未在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工作满 5 年的情形，其转让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份额的转让款金额上限需为有限合伙人入伙时的出资金额并加计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相应同期存款信息。长虹三杰按 5 年对上述 1,232.00 万元费用进行分摊。以上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更新稿）》第四节. 交易标的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十一）期后股份支付。长虹三杰报告期内分摊金额为 2,053,333.30 元，其中由母公司承担部分 1,372,183.10 元。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1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26 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避免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5 年 11 月 1 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避免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1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26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5 年 11 月 1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	发行	客户资源承诺	承诺为公司带来稳定的客户资源	已履行完毕
其他股东	2016 年 12 月 27 日	-	发行	供应商资源承诺	承诺为公司带来稳定的供应商资源	已履行完毕
重组交易方	2018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重大资产重组	业绩承诺	承诺交易完成后江苏三杰 2018 年度实现对赌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200 万元，后续两年实现对赌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三年对赌净利润总额不低于 11,648 万元，三年平均对赌净利润不低于 3,883 万元。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 年 9 月 10 日	2022 年 2 月 9 日	发行	限售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 1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20年9月10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1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1年2月9日	-	发行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2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2月9日	-	发行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2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年2月9日	-	发行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2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1年2月9日	2024年2月9日	发行	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3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2月9日	2024年2月9日	发行	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3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年2月9日	2024年2月9日	发行	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3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1年2月9日	-	发行	三年及长期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4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1年2月9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	正在履行中

				承诺	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 5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2 月 9 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 5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 年 2 月 9 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 5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2 月 9 日	-	发行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 6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 年 2 月 9 日	-	发行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 6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2 月 9 日	-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 7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2 月 9 日	-	发行	关于避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 8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 年 7 月 27 日	2023 年 7 月 27 日	自愿限售	限售承诺	承诺将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任高管期间自愿锁定 24 个月, 锁定期自 2021 年 7 月 27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27 日止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人: 控股股东四川长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事项: 为避免潜在的关联交易, 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

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面承诺避免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如因生产经营需要而无法避免关联交易时，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等相关制度。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该承诺得到履行。因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控股股东由四川长虹变更为长虹集团，四川长虹所作的关联交易承诺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终止。

2、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人：控股股东四川长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事项：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书面承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和活动。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该承诺得到履行。因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控股股东由四川长虹变更为长虹集团，四川长虹所作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终止。

3、客户资源承诺

承诺人：定向增发战略投资者。

承诺事项：公司 2016 年第一次定向增发战略投资者承诺为公司带来稳定的客户资源，实现公司未来三年至少 2,000 万元/年的电池业务销售量（或三年累计实现 6,000 万元的电池业务销售量）。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该承诺得到履行，承诺结束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27 日。

4、供应商资源承诺

承诺人：定向增发战略投资者。

承诺事项：公司 2016 年第一次定向增发战略投资者承诺为公司带来稳定的供应商资源，具备 5 亿只（套）钢壳、密封圈等电池核心部件的制造供货能力，提升公司在电池核心配件业务层面的质量成本竞争力。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承诺已履行完毕。

5、业绩承诺

承诺人：杨清欣、李国忠、赵学东、李永春、刘萍、童文祥、泰兴市众杰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承诺事项：公司 2017 年 10 月启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江苏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并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通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对方承诺交易完成后江苏三杰 2018 年度实现对赌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200 万元，后续两年实现对赌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三年对赌净利润总额不低于 11,648 万元，三年平均对赌净利润不低于 3,883 万元。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承诺得到履行。

6、公开发行相关承诺

公开发行相关承诺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披露的《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截至本半年报披露日，相关承诺正在履行中。

7、自愿限售承诺

承诺人：郭龙、沈云岸、王胜兵、曾涛

承诺事项：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持续看好，承诺将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任高管期间自愿锁定 24 个月，锁定期自 2021 年 7 月 27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27 日止。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设备	抵押	136,571,195.85	3.09%	借款综合授信
总计	-	-	136,571,195.85	3.0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抵押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长虹杰创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向银行办理的抵押融资,有利于长虹杰创解决短期资金缺口,保障其健康持续发展。公司将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及期限,对银行借款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风险可控,对公司正常经营无不利影响。

(八) 调查处罚事项

2022年11月28日,公司收到四川证监局作出的《关于对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事项违规,对公司采取出具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计入证券期货诚信档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www.bse.cn)披露的《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四川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2-15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情况****(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0,804,051	37.90%	18,607,780	49,411,831	37.9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479,076	62.10%	30,162,096	80,641,172	62.0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000,000	60.28%	29,400,000	78,400,000	60.28%
	董事、监事、高管	1,479,076	1.82%	762,096	2,241,172	1.7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81,283,127	-	48,769,876	130,053,003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29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等相关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1,283,1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前本公司总股本为81,283,127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130,053,003股。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李丽君离任满6个月限售期,于报告期内解除限售其持有的股份总数125,349股,导致无限售股份总数增加125,349万股。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000,000	29,400,000	78,400,000	60.2831%	78,400,000	0	0	0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7,617	1,140,584	1,338,201	1.0290%	0	0	0	0
3	郭龙	境内自然人	816,456	489,874	1,306,330	1.0045%	1,306,330	0	0	0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北交所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8,794	955,671	1,084,465	0.8339%	0	0	0	0
5	李勇波	境内自然人	672,610	403,566	1,076,176	0.8275%	0	0	0	0
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北交所精选两年	其他	0	992,953	992,953	0.7635%	0	0	0	0

	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转型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0,050	807,842	897,892	0.6904%	0	0	0	0
8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6,703	252,569	779,272	0.5992%	0	0	0	0
9	宋春岩	境内自然人	250,000	524,000	774,000	0.5951%	0	0	0	0
10	上海指南行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南见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750,000	750,000	0.5767%	0	0	0	0
合计		-	51,682,230	35,717,059	87,399,289	67.2028%	79,706,330	0	0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1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未约定持股期间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取得战略配售股 12 万股。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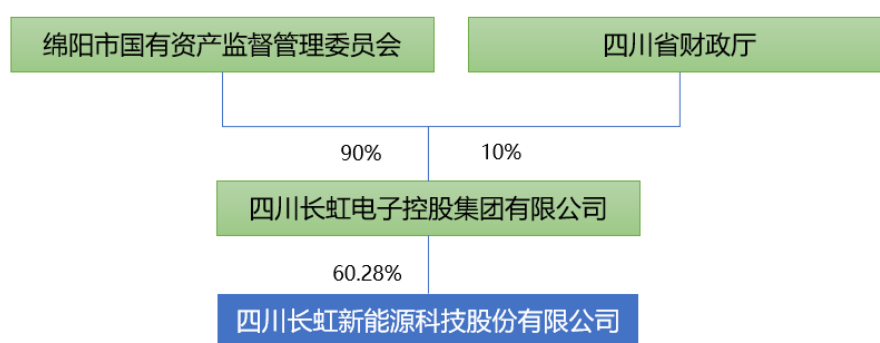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赵勇，成立日期为 1995 年 6 月 16 日，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720818660F，注册资本为 300,000.00 万元。长虹集团已成为集消费电子、核心器件研发与制造为一体的综合型跨国企业集团。报告期内，长虹集团持公司股份 7840 万股，占比 60.28%。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公司控股股东、公司的产权关系如下：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2021 年第一次公开	270,056,800.00	38,448,574.20	否	不适用	-	已事前及时履行

发行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6。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5,787.5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44.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364.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年产 15 亿只无汞环保碱性锌锰电池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否	12,284.74	3,558.15	10,824.40	8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2. 高倍率锂电池自动化生产线及 PACK 组装项目(一期)	否	13,502.85	286.71	13,540.25	100%	2021 年 4 月 1 日	是	否
合计	-	25,787.59	3,844.86	24,364.65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17,265,552.86 元(其中: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114,524,867.31 元,已支付发行费用 2,740,685.55 元)。该募集资金置换事项经信永					

	<p>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出具的《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XYZH/2021CDAA70103 号）予以确认。</p> <p>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已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4,458,538.14 元。</p> <p>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p>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支行	银行	30,000,000.00	2021/8/27	2022/8/26	4.0000%
2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支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1/5/25	2022/5/24	4.0000%
3	信用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	60,000,000.00	2021/5/13	2022/7/12	4.0000%

		股份有限公司 绵阳高新支行					
4	信用贷款	绵阳市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科技支 行	银行	40,000,000.00	2021/7/14	2026/7/14	5.7000%
5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绵阳 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 支行	银行	50,000,000.00	2022/3/23	2025/3/14	4.1500%
6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绵阳 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 支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2/5/26	2023/5/13	3.8000%
7	信用贷款	国家开发 银行四川 省分行	银行	300,000,000.00	2022/6/30	2024/6/29	2.7000%
8	信用贷款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嘉兴 经济开 发区支 行	银行	9,600,000.00	2020/3/23	2022/12/8	3.9000%
9	信用贷款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嘉兴 分行	银行	9,900,000.00	2021/3/12	2024/3/11	4.8000%
10	信用贷款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嘉兴 分行	银行	9,900,000.00	2021/4/22	2024/4/21	4.8000%
11	信用贷款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嘉兴 分行	银行	9,900,000.00	2021/8/11	2022/8/10	4.9500%
12	信用贷款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嘉兴 分行	银行	9,900,000.00	2022/8/30	2023/8/29	4.00%
13	信用贷款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嘉兴 分行	银行	9,900,000.00	2022/9/29	2023/9/28	4.00%
14	信用贷款	杭州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嘉兴 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9/16	2023/9/15	4.40004%
15	信用贷款	中国建 设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嘉兴分 行	银行	25,000,000.00	2021/1/1	2022/12/31	4.550%
16	信用贷款	中国建 设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嘉兴分 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7/21	2022/7/20	4.100%

17	信用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12/20	2024/12/19	3.700%
18	信用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经济开发区支行	银行	9,500,000.00	2022/9/14	2023/9/13	3.8500%
19	信用贷款	靖江农商行泰兴黄桥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4/19	2022/4/14	4.5500%
20	信用贷款	靖江农商行泰兴黄桥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5/30	2023/5/29	3.9500%
21	抵押贷款	泰兴农村商业银行黄桥支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1/5/18	2022/11/10	4.3500%
22	抵押贷款	泰兴农村商业银行黄桥支行	银行	13,800,000.00	2021/10/14	2022/11/10	4.3500%
23	信用贷款	泰兴农村商业银行黄桥支行	银行	2,000,000.00	2022/12/27	2024/11/3	3.9500%
24	信用贷款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1/5/8	2022/5/18	4.2500%
25	信用贷款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银行	21,000,000.00	2022/11/14	2023/11/14	3.8000%
26	信用贷款	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98,000,000.00	2021/6/11	2022/6/9	4.4000%
27	信用贷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	银行	16,000,000.00	2021/6/29	2022/6/19	4.1000%
28	信用贷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	银行	4,000,000.00	2021/7/26	2022/7/24	4.1000%
29	信用贷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	银行	100,000.00	2022/9/30	2023/9/1	4.6000%
30	信用贷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	银行	21,500,000.00	2022/12/29	2023/11/30	3.7500%
31	信用贷款	南京银行泰兴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9/29	2022/9/23	3.8500%
32	信用贷款	南京银行泰兴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9/29	2023/9/28	3.7000%
33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2/5/31	2023/5/26	3.8000%

34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	银行	25,000,000.00	2022/12/20	2023/12/15	3.7000%
35	信用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市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6/29	2023/6/28	3.8000%
36	信用贷款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38,680,630.38	2020/9/25	2022/12/31	5.8000%
37	信用贷款、抵押贷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	76,000,000.00	2021/9/17	2029/9/17	4.8450%
38	信用贷款、抵/质押贷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	17,999,382.34	2021/10/12	2029/9/17	4.8450%
39	信用贷款、抵/质押贷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	30,581,600.00	2021/10/15	2029/9/17	4.8450%
40	信用贷款、抵/质押贷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	23,483,899.73	2021/10/29	2029/9/17	4.8450%
41	信用贷款、抵/质押贷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	7,018,400.00	2021/11/5	2029/9/17	4.8450%
42	信用贷款、抵/质押贷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	24,308,515.41	2021/11/25	2029/9/17	4.8450%
43	信用贷款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科技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8/11	2022/8/11	5.0000%
44	信用贷款、抵押贷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	20,000,000.00	2022/3/16	2029/9/17	4.8450%
45	信用贷款、抵/质押贷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	6,797,283.33	2022/4/6	2029/9/17	4.8450%

46	信用贷款、 抵/质押贷 款	中国邮政储蓄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绵阳市分 行营业部	银行	26,400,000.00	2022/4/14	2029/9/17	4.8450%
47	信用贷款、 抵/质押贷 款	中国邮政储蓄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绵阳市分 行营业部	银行	75,000,000.00	2022/4/21	2029/9/17	4.8450%
48	信用贷款、 抵/质押贷 款	中国邮政储蓄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绵阳市分 行营业部	银行	4,916,400.00	2022/6/14	2029/9/17	4.8450%
49	信用贷款、 抵/质押贷 款	中国邮政储蓄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绵阳市分 行营业部	银行	14,987,800.00	2022/7/7	2029/9/17	4.8450%
50	信用贷款、 抵押贷款	中国邮政储蓄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绵阳市分 行营业部	银行	12,852,189.30	2022/7/18	2029/9/17	4.8450%
51	信用贷款、 抵/质押贷 款	中国邮政储蓄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绵阳市分 行营业部	银行	24,074,556.06	2022/10/10	2029/9/17	4.8450%
52	信用贷款	四川长虹集团 财务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 融机构	98,000,000.00	2022/6/7	2023/6/6	4.4000%
53	信用贷款	成都银行金河 支行	银行	15,000,000.00	2022/12/21	2023/12/20	3.8000%
54	信用贷款	成都银行金河 支行	银行	5,500,000.00	2022/1/24	2023/1/23	4.3500%
55	信用贷款	重庆鈇渝金融 租赁股份有限 公司	非银行金 融机构	56,969,600.00	2022/1/10	2025/1/10	4.0500%
56	信用贷款	重庆鈇渝金融 租赁股份有限 公司	非银行金 融机构	24,597,800.00	2022/1/27	2025/1/10	4.0500%
57	信用贷款	重庆鈇渝金融 租赁股份有限 公司	非银行金 融机构	1,950,000.00	2022/4/21	2025/1/10	4.0500%
58	信用贷款	重庆鈇渝金融 租赁股份有限 公司	非银行金 融机构	1,937,000.00	2022/10/18	2025/1/10	4.0500%
合计	-	-	-	1,557,055,056.55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权益分派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2 年 5 月 31 日	10.00	0	6.00
合计	10.00	0	6.00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3.00	0.00	0.00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莫文伟	董事长	男	1968 年 5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64.086	否
郭龙	董事、总 经理	男	1965 年 11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14.60	否
杨清欣	董事	男	1966 年 1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461.00	否
沈云岸	董事、财 务总监	男	1974 年 3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07.00	否
邵敏	董事	男	1983 年 3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0	是
张涛	董事	男	1976 年 5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0	是
于清教	独立董 事	男	1970 年 7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0.00	否
邓路	独立董 事	男	1979 年 9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0.00	否
郑洪河	独立董 事	男	1967 年 7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0.00	否
汤宇峰	监事会 主席	男	1982 年 2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0	是
程建 军	监事	男	1975 年 8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0	是
蒋萍	监事	女	1991 年 1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3.57	否
王胜兵	常务副 总经理	男	1972 年 8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14.17	否
曾涛	副总经 理	男	1966 年 1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10.24	否
冯正发	副总经 理	男	1982 年 3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82.17	否
欧志春	董事会 秘书、投 资总监	男	1980 年 1 月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68.18	否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董事长莫文伟先生及董事邵敏先生、张涛先生在控股股东关联方企业任职。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郭龙	董事、总经理	816,456	489,874	1,306,330	1.00%	0	0	0
沈云岸	董事、财务总监	180,000	108,400	288,400	0.22%	0	0	0
曾涛	副总经理	207,191	125,314	332,505	0.25%	0	0	0
王胜兵	副总经理	197,086	118,251	315,337	0.24%	0	0	0
合计	-	1,400,733	-	2,242,572	1.71%	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1、独立董事: 采取固定独立董事津贴, 津贴标准经股东大会审议确定为每人 10 万元人民币/年(税前)。

2、董事、监事: 在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董事、监事, 按其岗位对应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或者监事津贴。对于不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股东代表董事(不含

董事长)、监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或补贴。

3、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构成。其基本工资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固定指标给定,按固定薪资逐月发放。绩效工资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高管人员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合计 1475.01 万元。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0	4	6	48
生产人员	1,468	337	477	1,328
销售人员	126	11	8	129
技术人员	319	65	9	375
财务人员	30	6	1	35
员工总计	1,993	423	501	1,91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20	19
本科	226	270
专科及以下	1746	1625
员工总计	1993	191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员工薪酬政策在同工同酬和公平合理的原则下,实行基本公司、岗位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的薪酬结构,制定和实施明确的薪酬增长机制和考核奖励制度;公司以提升员工职业技能和素质为目标,建立和实施了内外结合的员工培训体系。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退休人员累计 28 人,报告期内公司为离退休人员承担的费用共计 96,348 元。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化工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锂电池公司

一、 行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自律组织

目前，我国电池行业的管理体制为国家宏观指导和行业协会自律管理。电池制造业的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律组织主要包括中国电池工业协会和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等。

2、主要产业政策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文机关	相关内容
《中国制造 2025》	2015 年 5 月	国务院	继续支持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发展，掌握汽车低碳化、信息化、智能化核心技术，提升动力电池、驱动电机、高效内燃机、先进变速器、轻量化材料、智能控制等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形成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推动自主品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同国际先进水平接轨。
《电池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	2015 年 12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会、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该指标体系规定了电池企业清洁生产的一般要求，具体为生产工艺及设备要求、资源和能源消耗指标、资源综合利用指标、产品特征指标、污染物产生（控制）指标和清洁生产管理指标。
《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2016 年 8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加快推进无汞碱性锌锰电池高速生产技术与装备改造；超长寿命（8 年以上）碱性锌锰电池研发；电池工业向绿色、安全、高性能、长寿命方向发展；加快锂离子电池高性能电极材料、电池隔膜、电解液、新型添加剂及先进系统集成技术的研发。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6 年 11 月	国务院	建设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动力电池产业链；大力推进动力电池技术研发，着力突破电池成组和系统集成技术，超前布局研发下一代动力电池和新体系动力电池，实现电池材料技术突破性发展；加快推进高性能、高可靠性动力电池生产、控制和检测设备创新，提升动力电池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2017年1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战略性新兴产业可分为五大领域八个产业。其中，新能源、新能源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和节能环保等产业与电池行业密切相关，涉及到太阳电池、锂离子电池、氢镍电池、铅酸蓄电池及相关的电池材料产业。
《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电池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2017年2月	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	重点推进普通锌锰电池产业升级，提升碱锰电池比例至60%。力争出口在有序竞争中扩展（碱锰电池出口额年均增5%），同时保持国内市场持续发展（碱锰电池产量年均增6%）；并且重视与促培育或培养，不断夯实产业做“强”的基础。继续支持关键材料与关键设备的关键技术攻关，尽快实现碱性锌锰电池隔膜国产化；实现全自动高精度电池、电池模块组装生产线、全自动高精度电池分类检测设备国产化。努力推进建成我国第一条无人值守智能电池示范生产线。支持我国在锌锰电池方面的持续研究，突破一次锌锰电池降低铅含量的技术和扣式碱锰和锌银电池的无汞化技术。同时尽快解决制造碱性锌锰电池钢壳所用的钢带国产化问题等。
《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发展指南（2017年）》	2017年10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将“动力电池能量存储系统技术”之“正负极、隔膜及电解液等关键材料技术；电池管理系统技术；集成及制造技术；性能测试和评估技术”列为优先发展的产业关键共性技术。
《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	2018年6月	交通运输部	到2020年底前，重点区域的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建成区公交车全部更换为新能源汽车。
《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18年本）、《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暂行办法》（2018年本）	2019年1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在2015年版的基础上，对相关规范条件采取更为开放的方式予以鼓励和规范，不再对相关性能指标做出另行限制，而适用相关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同时，鼓励相关企业实施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推动自动化、信息化与智能化，建设绿色工厂。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2019年10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将锂离子电池列为产业结构调整目录“鼓励类”。
《关于有序推动工业通信业企业复工复产的指导意见》	2020年2月	工信部	继续支持智能光伏、锂离子电池等产业以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巩固产业链竞争优势。重点支持5G、工业互联网、集成电路、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智能制造、新型显示、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等战略

			性新兴产业。
《“十四五”规划和2035 远景目标纲要》	2021 年 3 月	国务院	重点突破动力电池能量密度、高低温适应性等关键技术，建设标准统一、兼容互通的充电基础设施服务网络。
《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	2021 年 7 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能源局	坚持储能技术多元化，推动锂离子电池等相对成熟新型储能技术成本持续下降和商业化规模应用。
《新型数据中心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	2021 年 7 月	工信部	支持探索利用锂电池作为数据中心多元化储能和备用电源装置，加强动力电池梯次利用产品推广应用。

二、 竞争优势与生产经营

（一） 竞争优势

1、产品性能优势

长虹三杰是国内较早确定三元体系的锂电生产企业，深耕多年，具有丰富的经验技术积累。长虹三杰设计生产的高倍率锂离子电池，在充放电倍率、高倍率温升控制、循环寿命及一致性方面与国内同类厂家相比具有一定的领先优势，对比韩国电池在循环性能方面亦有较好的表现。同时，相比于国内其他电池厂家的锂离子电池公司的产品具有更好的放电倍率，部分产品可以满足 10C-15C 倍率的放电需求，具有更好的高温性能以及抗震性能等特点。

2、技术优势

长虹三杰深耕于高倍率圆柱三元锂电池领域多年，通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和创新，在高倍率细分领域的技术水平已经处于行业领先地位，部分技术已经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长虹三杰是国内最早实现 21700 型号高倍率电池批量生产的国内企业之一，部分 18650 型产品的技术水平和性能与三星等国际知名企业的产品相当。

长虹三杰拥有一支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研发团队，研发带头人杨清欣先生具有多年的锂电技术领域的研究经验，并取得了丰富的技术成果，研发团队整体实力在行业中具有领先优势。

3、产品质量优势



长虹三杰建立了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管理和品质保证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此外，长虹三杰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采购管理办法》《供应商管理办法》《不合格品控制程序》《仓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保证品质的相关管理制度及程序文件，从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成品入库与出库等各个环节进行全方位品质管控，确保产品质量，使之符合客户及市场的需要。

4、稳定的供应链体系优势

长虹三杰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开发与管理制度，从供应商的技术水平、产品质量、交货速度、价格、服务、环保等多方面进行定期评估和考核，并根据供应商的等级评分进行分级管理，为其产品的大批量生产做好充分的准备。稳定的供应链体系保证了其采购的相对平稳，降低了生产和经营风险。

（二） 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锂离子电池主要包括不同规格的 18650 和 21700 圆柱形电池电芯，具体如下：

产品类型	型号	产品图片	主要参数	主要用途
锂离子电池	INR18650 系列		外径: 18.2-18.4mm 高度: 65±0.3mm 容量: 1300-3000mAh 放电电压: 2.5-2.75V 平均重量: 42-47g 电化学系统: NCM	电动工具、园林工具、吸尘器、智能家居等
	INR21700 系列		外径: 21.8mm 高度: 71±0.3mm 容量: 1300-5000mAh 放电电压: 2.75V 平均重量: 71.5-72g 电化学系统: NCM	电动工具、园林工具、吸尘器、智能家居等

(三) 产能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共拥有 6 条 18650 锂电池生产线、2 条 21700 锂电池生产线, 其中: 长虹三杰拥有 3 条 18650 产线、1 条 21700 产线; 长虹杰创拥有 3 条 18650 产线、1 条 21700 产线。原计划拟在 2022 年 12 月底新增 1 条 18650 产线、1 条 21700 产线, 因 2022 年市场需求发生较大变化, 该计划已延后, 实施节奏将根据市场情况在 2023 年择机实施。

三、 产品质量与环保事项

(一) 产品质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国际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生产和品质管理体系, 不断对产品生产制造工艺进行研究和改进, 公司产品质量稳定。

(二) 环保投入

报告期内, 公司在环境监测、危废处理、环保设施维护等方面投入 416.1 万元。

(三) 报告期内重大环保违规事件

适用 不适用

四、 细分行业

(一) 电池原材料生产

适用 不适用

(二) 电池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靠深厚的研发实力和生产管理能力，根据市场发展以及客户需求不断研发新产品，为诸多世界知名品牌和电动工具市场高端客户提供高性能的电池产品和优质服务。公司锂电产品主要应用领域为电动工具、园林工具、吸尘器、智能家居等。

(三) 电池生产——消费领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耕电动工具用高倍率锂电池细分领域多年，产品在高倍率锂离子电池的温升控制、快充性能、高温性能、电池的抗震性能、-40℃低温放电性能等方面的技术有一定的优势。多年以来，公司持续在快速充放电、电池能量与功率密度方面不断进行突破，在国内率先推出的高倍率锂电池产品包括 INR18650-2500mAh、INR18650-3000mAh、INR21700-3000mAh、INR21700-4000mAh、超低温倍率电池 INR18650-2500LmAh、INR18650-3500LmAh 等产品，已具备全系列高倍率锂电池产品供应能力。

(四) 电池生产——动力领域

适用 不适用

(五) 电池生产——储能领域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实现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报告期内，公司相关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制度，通过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的完善和实施，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断优化，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升，切实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稳定发展。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通过不断完善并有效运行各项治理机制，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保障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提案审议及表决符合法定程序，对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提供了网络投票方式，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的计票并披露，确保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话语权。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的决策均依据《公司章程》及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经过公司“三会一层”讨论、审议通过。在公司重要的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上，均规范操作，杜绝出现违法、违规情况。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运作情况良好，能够最大限度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对公司章程进行了 1 次修订，主要修订事项是根据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的相关要求，将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加强党建工作、党组织前置研讨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纳入公司章程，将董事会外大于内、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等改革要求纳入公司章程。同时结合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实施完毕，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81,283,127 股变更为 130,053,003 股，注册资本由 8128.3127 万元变更为 13,005.300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114）。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5	<p>1、2022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p> <p>2、2022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p> <p>3、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厂房租赁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2022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5、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营业执照中企业类型变更的议案》、《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p>

		<p>6、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对长虹三杰“高倍率锂电池自动化生产线及 PACK 组装项目”借款进行续期的议案》。</p> <p>7、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长虹飞狮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关于申请 2022 年销售信用额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8、2022 年 6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申请授信及融资的议案》。</p> <p>9、2022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对长虹三杰提供资金拆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0、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杨清欣、赵学东、泰兴市众杰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签订的议案》。</p> <p>11、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2、2022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13、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4、2022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聘任首席合规官的议案》。</p> <p>15、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向招商银行绵阳分行申请授信及融资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p>
监事会	11	1、2022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

		<p>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p> <p>2、2022 年 2 月 28 日, 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p> <p>3、2022 年 3 月 11 日, 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厂房租赁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2022 年 4 月 21 日, 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会议认为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p> <p>5、2022 年 4 月 27 日, 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6、2022 年 7 月 11 日, 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7、2022 年 7 月 11 日, 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杨清欣、赵学东、泰兴市众杰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签订的议案》。</p> <p>8、2022 年 8 月 18 日, 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会议认为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p>
--	--	--

		<p>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符合证券监管要求，真实反映了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p> <p>9、2022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10、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1、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股东大会	4	<p>于 3 月 29 日、5 月 18 日、6 月 24 日、9 月 16 日先后召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长虹飞狮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关于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等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修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和日常事务。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和投资关系管理，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对重大未公开内幕信息执行严格的保密程序，控制知情人员范围。同时，公司通过专线电话及现场交流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此外公司还主动、及时地与监管部门保持联系与沟通，从而准确地把握信息披露的规范要求，进一步提高公司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质量，更好维护所有投资者的利益。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运行良好，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勤勉尽责，依法对需要其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意见，有效提升了董事会工作质量，防范公司经营风险，切实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于清教	15	现场及通讯	1	现场
邓路	15	现场及通讯	1	现场
郑洪河	15	现场及通讯	1	现场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相关议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具体说明如下：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影响。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的员工独立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已经建立并执行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

3、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经营性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房产、设备、商标、著作权的所有权和使用权，资产完整，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4、机构独立：公司设置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5、财务独立：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该制度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公司运营过程中，内部控制制度都能够得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制定了考核管理制度和签订了经营目标责任书，能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为方便投资者参与股东大会，4 次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开展。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作为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的管理部门，负责投资者关系日常管理，是投资者与公司沟通的媒介，其主要职责包括但不限于来电接听、问题记录与反馈、投资者接待等日常管理工作。

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投资者知情权。为了完善公司投资者沟通交流体系，进一步深化投资者保护机制，提升相关管理人员的投资者服务意识，公司将继续认真广泛地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升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质量与效率，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通过多渠道、多途径有效增进投资者对公司全面认知，充分获得市场的价值认可。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3CDAA7B0210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1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汪孝东 3 年	孙波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8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58 万元	

审计报告

XYZH/2023CDAA7B0210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新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虹新能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虹新能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营业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9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以及附注六、3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述，长虹新能源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碱性锌锰电池和锂电池产品销售收入，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320,576.98 万元，同比增长约 4.37%。营业收入是长虹新能源公司经营和考核的关键业绩指标，且存在较高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长虹新能源公司营业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事项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 复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具体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行业的特点，以及是否合理且一贯地运用； (3) 结合收入类型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情况实施分析程序，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的情况； (4) 获取与客户签署的合同、本期完成的销售清单，核对至营业收入确认相关数据，同时结合应收账款回款分析客户销售的合理性和真实性； (5) 获取与客户的交易记录，通过查询客户的收货记录、结算记录、向客户询证等方式确认营业收入的真实性； (6) 从营业收入记录中选取样本执行抽样程序，检查支持性文件是否齐全； (7) 进行截止性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跨期的情形。

2、存货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长虹新能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六、8 及六、48 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虹新能源公司存货余额 104,621.08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4,715.68 万元，账面价值较高，2022 年长虹新能源公司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4,093.68 万元。由于存货价值较高且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估计及判断，因此我们把存货减值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存货跌价准备事项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 结合存货监盘程序，核实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关注存货是否存在滞销和损坏等情况； (3) 取得长虹新能源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对公司存货减值测试进行复核，检查分析可变现净值确定的合理性，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长虹新能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长虹新能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虹新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虹新能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虹新能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虹新能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虹新能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长虹新能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孝东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波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91,798,284.87	287,326,561.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6,908,834.55	2,534,240.9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543,237,930.65	450,164,585.59
应收账款	六、4	512,899,086.66	658,087,713.90
应收款项融资	六、5	16,785,216.29	20,939,911.08
预付款项	六、6	2,810,317.08	13,360,551.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7	2,852,587.00	2,191,914.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8	999,054,059.64	718,800,010.8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17,692,456.02	46,728,983.37
流动资产合计		2,394,038,772.76	2,200,134,473.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10	33,333,451.96	31,303,635.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11	9,975,470.3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2	1,239,661,924.11	977,051,552.02
在建工程	六、13	23,128,231.57	266,445,229.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4	315,439,975.62	184,512,213.22
无形资产	六、15	48,848,102.89	53,761,114.84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六、16	148,826,554.62	148,826,554.62
长期待摊费用	六、17	25,332,533.98	23,045,682.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8	30,470,469.93	4,449,509.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9	151,770,795.30	7,317,176.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6,787,510.31	1,696,712,667.93
资产总计		4,420,826,283.07	3,896,847,141.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20	304,697,851.66	328,512,726.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六、21	4,653,411.49	155,238.14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22	533,607,753.15	310,484,862.07
应付账款	六、23	1,135,809,341.94	1,310,438,226.5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24	8,526,722.13	4,096,562.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5	64,610,869.49	77,595,000.62
应交税费	六、26	8,260,563.40	32,392,962.99
其他应付款	六、27	70,101,373.68	50,866,211.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8	130,237,257.50	138,015,540.69
其他流动负债	六、29	1,108,473.85	532,553.07
流动负债合计		2,261,613,618.29	2,253,089,885.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30	632,118,274.09	246,018,134.2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31	174,325,823.12	94,018,598.33
长期应付款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0.00
递延收益	六、32	53,640,627.85	28,980,121.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8	61,196,870.72	35,945,235.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1,281,595.78	404,962,089.61
负债合计		3,182,895,214.07	2,658,051,974.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33	130,053,003.00	81,283,1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4	375,795,124.30	423,192,817.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35	894,972.56	
盈余公积	六、36	58,259,980.02	40,641,563.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7	447,424,645.42	434,184,342.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1,012,427,725.30	979,301,849.92
少数股东权益		225,503,343.70	259,493,316.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7,931,069.00	1,238,795,166.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20,826,283.07	3,896,847,141.54

法定代表人：莫文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云岸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云岸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041,305.22	110,633,349.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67,040.00	2,509,811.9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4,773,681.54	189,737,250.98
应收账款	十六、1	205,592,191.76	187,573,768.40
应收款项融资			2,543,587.38
预付款项			2,772,241.01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336,476,354.61	136,357,476.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4,194,203.23	105,625,775.5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577,723.24	6,873,528.46
流动资产合计		1,099,622,499.60	744,626,789.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62,497,451.96	560,467,635.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990,188.1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129,556.79	113,450,826.15
在建工程		2,276,280.45	13,121,100.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392,501.72	35,190,002.29

无形资产		5,733,518.26	8,060,661.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1,591.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5,551,088.95	730,290,225.44
资产总计		1,825,173,588.55	1,474,917,014.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125,134,44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53,411.49	152,379.14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141,678.23	64,934,056.14
应付账款		435,797,730.92	318,395,362.3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588,013.94	28,955,296.95
应交税费		581,956.47	360,974.71
其他应付款		17,609,676.72	29,138,580.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944,561.50	1,566,079.8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799,054.82	13,417,950.59
其他流动负债		382,792.97	203,590.33
流动负债合计		562,498,877.06	582,258,714.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0,252,000.00	15,026,125.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744,032.55	27,525,087.4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363,648.53	20,502,882.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46,475.34	353,614.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8,206,156.42	63,407,709.74
负债合计		900,705,033.48	645,666,424.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30,053,003.00	81,283,1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6,272,062.70	515,041,938.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16,926.43	
盈余公积		58,259,980.02	40,641,563.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9,566,582.92	192,283,961.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4,468,555.07	829,250,590.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25,173,588.55	1,474,917,014.9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六、38	3,205,769,815.42	3,071,484,330.98
其中：营业收入	六、38	3,205,769,815.42	3,071,484,330.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66,931,786.19	2,674,746,760.13
其中：营业成本	六、38	2,708,565,223.99	2,367,725,855.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9	10,599,882.71	8,018,144.08
销售费用	六、40	71,034,343.09	67,098,084.73
管理费用	六、41	72,547,858.19	71,831,723.73
研发费用	六、42	161,258,382.50	153,643,140.38
财务费用	六、43	42,926,095.71	6,429,811.39
其中：利息费用		47,759,994.19	18,086,474.97
利息收入		9,635,195.76	4,944,689.58
加：其他收益	六、44	20,921,392.38	18,093,596.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5	4,881,314.67	8,049,138.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079,816.94	5,096,104.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6	-148,109.40	-3,805,102.0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7	-4,273,825.33	-2,766,831.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8	-42,632,519.93	-5,637,198.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9	-998,291.12	-137,645.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587,990.50	410,533,528.35
加：营业外收入	六、50	5,926,002.32	1,200,406.92
减：营业外支出	六、51	5,090,789.13	7,958,166.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423,203.69	403,775,768.53
减：所得税费用	六、52	-68,019.65	40,200,828.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491,223.34	363,574,940.1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491,223.34	363,574,940.1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349,376.62	110,699,679.88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12,141,846.72	252,875,260.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7,491,223.34	363,574,940.1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141,846.72	252,875,260.3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49,376.62	110,699,679.8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6	2.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86	2.00

法定代表人: 莫文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沈云岸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沈云岸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1,388,177,912.71	1,193,117,213.45
减: 营业成本	十六、4	1,173,181,295.46	982,553,118.56
税金及附加		4,679,854.16	2,744,681.13
销售费用		22,734,212.99	41,962,029.68
管理费用		27,946,903.22	34,041,398.67
研发费用		69,900,054.11	57,831,171.31
财务费用		3,828,757.58	-7,793,239.06
其中: 利息费用		8,484,597.22	5,267,092.85
利息收入		9,284,951.11	5,811,651.70
加: 其他收益		11,103,046.61	4,929,357.57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85,501,352.57	40,753,232.4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079,816.94	5,096,104.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053,616.15	-3,826,672.07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740,795.54	-840,914.71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33,627.82	-1,089,888.96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79,583,194.86	121,703,167.48
加: 营业外收入		263,545.14	
减: 营业外支出		1,000,000.55	195,248.18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846,739.45	121,507,919.30
减: 所得税费用		2,662,574.25	3,100,897.16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184,165.20	118,407,022.1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184,165.20	118,407,022.1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6,184,165.20	118,407,022.1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74,187,112.69	1,839,602,575.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3,289,746.38	68,183,887.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3	55,673,574.61	48,408,69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3,150,433.68	1,956,195,155.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2,816,400.99	1,317,418,510.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0,110,920.22	237,074,554.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449,826.10	63,233,288.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3	82,994,977.97	87,534,85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2,372,125.28	1,705,261,21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778,308.40	250,933,944.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	7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1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3	5,144,733.64	4,522,204.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4,733.64	5,238,204.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6,977,041.80	486,203,988.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78,0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977,041.80	664,293,988.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782,308.16	-659,055,783.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261,139,830.1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7,428,228.69	715,891,797.4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3	39,894,212.48	34,119,143.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7,322,441.17	1,011,150,770.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8,411,268.58	399,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647,905.15	100,165,720.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0,020,500.00	31,253,034.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3	86,215,450.25	55,532,186.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274,623.98	555,397,906.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47,817.19	455,752,864.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069,955.57	15,652,789.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53	-6,026,138.14	63,283,815.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3	264,939,690.66	201,655,875.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3	258,913,552.52	264,939,690.66

法定代表人：莫文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云岸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云岸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0,454,672.92	905,713,634.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391,950.84	63,117,638.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39,218.06	22,741,09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8,185,841.82	991,572,367.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1,374,240.69	783,366,400.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437,410.01	89,303,732.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42,709.49	6,108,29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85,347.09	50,681,90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4,539,707.28	929,460,33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46,134.54	62,112,032.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671,000.00	33,228,668.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1,055,770.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6,495.25	5,806,485.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227,495.25	40,090,924.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252,984.08	39,279,869.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178,0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135,028,467.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252,984.08	352,398,337.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25,488.83	-312,307,413.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261,139,830.1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0,000,000.00	1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9,482.54	13,013,170.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939,482.54	444,153,000.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1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680,007.28	54,030,609.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70,147.41	13,510,639.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750,154.69	182,541,249.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89,327.85	261,611,751.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925,285.48	16,031,136.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15,311.92	27,447,506.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688,700.38	82,241,193.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573,388.46	109,688,700.38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283,127.00				423,192,817.20				40,641,563.50		434,184,342.22	259,493,316.88	1,238,795,166.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283,127.00				423,192,817.20				40,641,563.50		434,184,342.22	259,493,316.88	1,238,795,166.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769,876.00				-47,397,692.90			894,972.56	17,618,416.52		13,240,303.20	-33,989,973.18	-864,097.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141,846.72	5,349,376.62	117,491,223.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2,183.10							681,150.20	2,053,333.3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72,183.10							681,150.20	2,053,333.3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618,416.52		-98,901,543.52	-40,020,500.00		-121,303,62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618,416.52		-17,618,416.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283,127.00	-40,020,500.00		-121,303,627.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8,769,876.00			-48,769,87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8,769,876.00				-48,769,87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94,972.56					894,972.56
1. 本期提取							894,972.56					894,972.56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53,003.00				375,795,124.30		894,972.56	58,259,980.02	0.00	447,424,645.42	225,503,343.70	1,237,931,069.00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323,127.00				272,581,830.72				33,712,840.80		237,007,680.81	256,367,790.29	868,993,269.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323,127.00				272,581,830.72				33,712,840.80		237,007,680.81	256,367,790.29	868,993,269.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960,000.00				150,610,986.48				6,928,722.70		197,176,661.41	3,125,526.59	369,801,897.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2,875,260.31	110,699,679.88	363,574,940.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60,000.00				150,610,986.48							-76,321,118.60	86,249,867.8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960,000.00				245,915,867.92								257,875,867.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84,128.16							979,871.80	2,463,999.96
4. 其他					-96,789,009.60							-77,300,990.40	-174,090,000.00
（三）利润分配									6,928,722.70		-55,698,598.90	-31,253,034.69	-80,022,910.89
1. 提取盈余公积									6,928,722.70		-6,928,722.7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769,876.20	-31,253,034.69	-80,022,910.8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1,283,127.00				423,192,817.20					40,641,563.50	434,184,342.22	259,493,316.88	1,238,795,166.80

法定代表人：莫文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云岸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云岸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283,127.00				515,041,938.70				40,641,563.50		192,283,961.24	829,250,590.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283,127.00				515,041,938.70				40,641,563.50		192,283,961.24	829,250,59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769,876.00				-48,769,876.00		316,926.43	17,618,416.52			77,282,621.68	95,217,964.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184,165.20	176,184,165.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618,416.52			-98,901,543.52	-81,283,12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618,416.52			-17,618,416.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283,127.00	-81,283,127.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8,769,876.00				-48,769,87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8,769,876.00				-48,769,87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16,926.43				316,926.43
1. 本期提取								316,926.43				316,926.43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0,053,003.00	0.00	0.00	0.00	466,272,062.70	0.00	0.00	316,926.43	58,259,980.02		269,566,582.92	924,468,555.07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323,127.00				269,126,070.78				33,712,840.80		129,575,538.00	501,737,576.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323,127.00			269,126,070.78			33,712,840.80		129,575,538.00	501,737,576.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960,000.00			245,915,867.92			6,928,722.70		62,708,423.24	327,513,013.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407,022.14	118,407,022.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60,000.00			245,915,867.92						257,875,867.9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960,000.00			245,915,867.92						257,875,867.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28,722.70		-55,698,598.90	-48,769,876.20	
1. 提取盈余公积							6,928,722.70		-6,928,722.7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769,876.20	-48,769,876.2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1,283,127.00				515,041,938.70				40,641,563.50		192,283,961.24	829,250,590.44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根据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以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取得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510700793993945B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莫文伟，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经营场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永兴镇新平大道36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为130,053,003股，注册资本为130,053,003.00元，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8,400,000	60.2831%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338,201	1.0290%
3	郭龙	1,306,330	1.0045%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北交所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4,465	0.8339%
5	李勇波	1,076,176	0.8275%
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2,953	0.7635%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转型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7,892	0.6904%
8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79,272	0.5992%
9	宋春岩	774,000	0.5951%
10	上海指南行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南见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50,000	0.5767%
11	其他投资者合计	42,653,714	32.7971%
	合计	130,053,003	100.00%

本公司属电池制造业，经营范围包括：电池系列产品、光电、光热转换利用及太阳能系列产品（太阳能电池组件、逆变器、太阳能户用发电产品、太阳能路灯，太阳能庭院灯，太阳能灭虫灯，太阳能光伏工程安装及技术服务）、电池类新材料的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电子元器件、电工产品、电源产品、电池零部件、电池生产线、电池生产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服务，节能器具、器材、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品种除外，限制品种凭许可证经营），照明工程施工，亮化工程及节能照明工程设计、施工、维护及相关技术服务，亮化工程及节能照明工程控制系统、光源、灯具、电器及配套零部件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维修，钢制灯杆及钢结构件制造、销售、安装，节能产品及工程的设计、制作、销售、施工及相关服务，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以上经营范围涉及经营许可的凭相关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绵阳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定权。董事会是公司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负责处理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公司设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经营管理机构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浙江长虹飞狮电器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飞狮）、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三杰）、四川长虹杰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创锂电）、长虹三杰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杰苏州）等4家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合并报表范围无变化，详见“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年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12个月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1) 外币业务。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表中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将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除此之外的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0. 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按照款项性质和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评估标准	分类
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同一控制下和具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基于客户信用特征及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预期损失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
3个月以上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0
6个月以上1年以内（含1年）	2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50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80
3年以上	100

11.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本集团根据现金流状况，应收票据的持有意图，将持有意图为持有到期收取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本金及拟背书、贴现转让双重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

12.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所以本集团按照款项性质和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评估标准	分类
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员工备用金借款、投资借款、保证金、出口退税和同一控制下和具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基于客户信用特征及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预期损失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
3个月以上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0
6个月以上1年以内（含1年）	2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50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80
3年以上	100

13.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及半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4.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10.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5. 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仪器仪表和其他。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5%	2.38-3.17%
2	机器设备	9-14	5%	6.79-10.56%
3	运输设备	6	5%	15.83%
4	动力设备	9	5%	10.56%
5	起重设备	9	5%	10.56%
6	仪器仪表	6	5%	15.83%
7	锻压设备	8	5%	11.88%
8	其他设备	8-20	5%	4.75%-11.88%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9.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下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1.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专利权、软件以及商标使用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集团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23.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改造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4.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5.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等。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 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7.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8.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29.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2.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四“20.使用权资产”以及“26.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1)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租金的处理：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 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 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3. 持有待售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 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 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 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 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 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 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 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 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 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 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 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 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 各项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4.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3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无。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及提供应税劳务的增值额	13%、6%
城建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企业应纳税所得	25%、15%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三杰苏州	25%
其他纳税主体	15%

2. 税收优惠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被主管税务机关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20年9月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取得高新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51001105,有效期三年,公司2022年所得税按照15%税率计缴。

2) 长虹飞狮被主管税务机关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20年12月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取得高新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33001764,有效期三年,其2022年所得税按照15%税率计缴。

3) 长虹三杰被主管税务机关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20年12月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取得高新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32005683,有效期三年,其2022年所得税按照15%税率计缴。

(2) 西部大开发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4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和国家发改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的相关规定,杰创锂电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2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2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15,415,988.77	177,068,496.36
其他货币资金	76,375,090.54	109,835,580.43
应收利息	7,205.56	422,484.87
合计	291,798,284.87	287,326,561.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存放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 限公司的款项总额*1	202,397,892.97	141,440,954.61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存放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款项详细情况见“三、财务报表附注”之“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 关联交易”之“8. 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往来”之“(1) 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票据保证金	75,932,859.62	108,163,800.14
信用证保证金	442,230.92	1,422,320.00
其他保证金		249,460.29
合计	76,375,090.54	109,835,580.43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中3个月以上受限保证金为32,877,526.79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908,834.55	2,534,240.93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6,908,834.55	2,534,240.9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6,908,834.55	2,534,240.93

本年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公司为规避外币贷款的汇率风险，购买的远期结售汇业务。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4,201,181.09	450,164,585.59
商业承兑汇票	9,036,749.56	
合计	543,237,930.65	450,164,585.59

(2) 年末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3,731,570.39
合计		363,731,570.39

(4)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34,201,181.09	98.26			534,201,181.09	450,164,585.59	100		450,164,585.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商业承兑汇票	9,436,790.78	1.74	400,041.22	4.24	9,036,749.56				
合计	543,637,971.87	100.00	400,041.22	—	543,237,930.65	450,164,585.59	100.00		— 450,164,585.59

1) 按单项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	534,201,181.09			
合计	534,201,181.09			

2) 按组合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6,040,420.65	60,404.21	1.00
3个月以上6个月以内(含6个月)	3,396,370.13	339,637.01	10.00
合计	9,436,790.78	400,041.22	—

(6) 本年计提、收回、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00,041.22				400,041.22
合计		400,041.22				400,041.22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同一控制下和具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1,722,221.91	0.33			2,256,580.99	0.34		
基于客户信用特征及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2,941,166.33	99.67	11,764,301.58	2.25	663,664,680.78	99.66	7,833,547.87	1.18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款								
合计	524,663,388.24	100.00	11,764,301.58	—	665,921,261.77	100.00	7,833,547.87	—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同一控制下和具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1,722,221.91			
合计	1,722,221.91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460,652,271.43	4,606,522.71	1.00
3个月以上6个月以内(含6个月)	56,353,192.11	5,635,319.21	10.00
6个月以上1年以内(含1年)	4,817,972.45	963,594.49	20.0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1,117,730.34	558,865.17	50.00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80.00
3年以上			100.00
合计	522,941,166.33	11,764,301.58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462,132,007.75
3个月以上6个月以内(含6个月)	56,595,677.70
6个月以上1年以内(含1年)	4,817,972.45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1,117,730.34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524,663,388.24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33,547.87	3,930,753.71				11,764,301.58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合计	7,833,547.87	3,930,753.71				11,764,301.58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金额为 233,768,174.04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4.5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为 6,016,322.30 元。

5.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785,216.29	20,939,911.08
合计	16,785,216.29	20,939,911.08

(1) 列示在应收款项融资中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2)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5,404,872.68	
合计	425,404,872.68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53,468.49	90.86	13,360,551.27	100.00
1—2 年	256,848.59	9.14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810,317.08	100.00	13,360,551.27	100.00

(2)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1,396,546.42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9.69%。

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852,587.00	2,191,914.94
合计	2,852,587.00	2,191,914.94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	--------	--------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519,469.74	346,360.39
保证金	1,317,924.00	533,915.73
其他	1,015,193.26	1,368,608.42
合计	2,852,587.00	2,248,884.54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56,969.60			56,969.60
2022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 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56,969.60			-56,969.6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120,243.07
3个月以上6个月以内(含6个月)	228,506.93
6个月以上1年以内(含1年)	576,841.0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593,496.00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51,500.00
3年以上	282,000.00
合计	2,852,587.00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56,969.60	-56,969.60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合计	56,969.60	-56,969.60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重庆鈰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854,544.00	3个月-1年、1-2年	29.96	
泰兴城之信建材	其他	365,007.00	3个月-1年	12.80	
张廷玉	保证金/备用金	323,000.00	3年以内	11.32	
员工社保	其他	402,221.48	3个月以内	14.10	
张茜	备用金	175,536.00	3个月-1年	6.15	
合计		2,120,308.48		74.3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5,576,961.58	1,129,634.87	144,447,326.71	243,450,514.29	459,990.07	242,990,524.22
在产品及半成品	555,170,737.51	27,032,220.94	528,138,516.57	332,220,852.44	4,628,298.38	327,592,554.06
库存商品	318,004,039.51	18,865,388.68	299,138,650.83	74,826,978.54	573,839.89	74,253,138.65
发出商品	27,354,372.33	129,523.57	27,224,848.76	43,191,176.84	508,351.20	42,682,825.64
周转材料	104,716.77		104,716.77	152,910.39		152,910.39
委托加工物资				31,128,057.91		31,128,057.91
合计	1,046,210,827.70	47,156,768.06	999,054,059.64	724,970,490.41	6,170,479.54	718,800,010.8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59,990.07	669,644.80				1,129,634.87
在产品及半成品	4,628,298.38	22,403,922.56				27,032,220.94
库存商品	573,839.89	18,988,015.31		696,466.52		18,865,388.68
发出商品	508,351.20	570,937.26		949,764.89		129,523.57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计	6,170,479.54	42,632,519.93		1,646,231.41		47,156,768.06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的增值税	9,115,055.35	44,161,245.78
预缴企业所得税	8,577,400.67	2,473,397.97
其他		94,339.62
合计	17,692,456.02	46,728,983.37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桑立德精密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31,303,635.02			3,079,816.94			1,050,000.00			33,333,451.96	
小计	31,303,635.02			3,079,816.94			1,050,000.00			33,333,451.96	
合计	31,303,635.02			3,079,816.94			1,050,000.00			33,333,451.96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虹集团四川申万宏源战略新型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75,470.33	
合计	9,975,470.33	

12.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239,661,924.11	977,051,552.0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39,661,924.11	977,051,552.02

12.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仪器仪表	动力设备	专用设备	起重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76,296,432.76	35,968,106.97	8,217,552.14	1,077,625,789.47	3,544,496.17	7,172,724.79	5,947,213.32	1,314,772,315.62
2.本年增加金额	51,855,027.47	6,977,347.39	460,574.03	329,461,246.55		254,881.87	7,662,489.69	396,671,567.00
(1) 购置	252,865.33	6,548.67	64,022.40	1,830,180.77			81,991.14	2,235,608.31
(2) 在建工程转入	51,602,162.14	6,970,798.72	396,551.63	327,631,065.78		254,881.87	7,580,498.55	394,435,958.6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05,947.52		3,883,344.74			9,361.06	3,998,653.32
(1) 处置或报废		105,947.52		3,883,344.74			9,361.06	3,998,653.32
(2) 其他								
4.年末余额	228,151,460.23	42,839,506.84	8,678,126.17	1,403,203,691.28	3,544,496.17	7,427,606.66	13,600,341.95	1,707,445,229.3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3,741,132.36	18,429,540.07	3,600,697.55	277,553,505.05	688,208.01	2,556,029.18	1,151,651.38	337,720,763.60
2.本年增加金额	7,337,550.27	5,175,398.73	759,753.83	116,979,793.89	347,945.92	1,368,380.36	650,959.21	132,619,782.21
(1) 计提	7,337,550.27	5,175,398.73	759,753.83	116,979,793.89	347,945.92	1,368,380.36	650,959.21	132,619,782.21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00,650.15		2,447,697.46			8,893.01	2,557,240.62
(1) 处置或报废		100,650.15		2,447,697.46			8,893.01	2,557,240.62
(2) 其他								
4.年末余额	41,078,682.63	23,504,288.65	4,360,451.38	392,085,601.48	1,036,153.93	3,924,409.54	1,793,717.58	467,783,305.19
三、减值准备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仪器仪表	动力设备	专用设备	起重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87,072,777.60	19,335,218.19	4,317,674.79	1,011,118,089.80	2,508,342.24	3,503,197.12	11,806,624.37	1,239,661,924.11
2.年初账面价值	142,555,300.40	17,538,566.90	4,616,854.59	800,072,284.42	2,856,288.16	4,616,695.61	4,795,561.94	977,051,552.0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无。

(5) 抵押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54.

12.2 固定资产清理: 无。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3.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128,231.57	266,445,229.96
合计	23,128,231.57	266,445,229.96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杰四期工程项目	1,169,398.16		1,169,398.16	1,169,398.16		1,169,398.16
三杰车间仓库扩建工程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三杰采购试验设备	43,097.34		43,097.34			
三杰 PACK 车间装修工程	727,135.54		727,135.54			
三杰净化工程	3,137,500.00		3,137,500.00			
苏州研究院待安装设备	135,469.03		135,469.03	6,133,036.00		6,133,036.00
杰创锂电生产线	17,699.12		17,699.12	150,544,552.88		150,544,552.88
锂电生产车间洁净装修工程				41,740,400.00		41,740,400.00
飞狮电池生产线	2,588,816.64		2,588,816.64	46,788,375.11		46,788,375.11
待安装设备	15,209,115.74		15,209,115.74	19,969,467.81		19,969,467.81
合计	23,128,231.57		23,128,231.57	266,445,229.96		266,445,229.9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飞狮 LR03 电池生产线及配套设备	13,905,923.41	13,227,531.13	27,133,454.54		
飞狮 LR6 电池生产线及配套设备	21,040,031.38	10,591,531.08	31,631,562.46		
飞狮 LR14 生产线及附属设备	8,195,916.95	393,427.56	8,589,344.51		
杰创锂电生产线	150,544,552.88	82,760,376.19	233,287,229.95		17,699.12
锂电生产车间洁净装修工程	41,740,400.00	13,121,985.23	54,862,385.23		
合计	235,426,824.62	120,094,851.19	355,503,976.69		17,699.12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飞狮 LR03 电池生产线及配套设备	26,000,000.00	104.00%	100.00%				自筹
飞狮 LR6 电池生产线及配套设备	39,000,000.00	81%	81.00%				自筹
飞狮 LR14 生产线及附属设备	11,000,000.00	78%	78.00%				自筹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杰创锂电生产线	808,000,000.00	93.96%	93.96%	10,616,279.04	1,806,849.88	9.12%	募集资金与自筹
锂电生产车间洁净装修工程	60,000,000.00	91.44%	91.44%	25,803.26			自筹
合计	944,000,000.00			10,642,082.30	1,806,849.88		

(3) 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无。

14.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机器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51,747,883.80	47,720,453.45	199,468,337.25
2.本年增加金额	132,269,417.63	40,024,191.25	172,293,608.88
(1) 租入	132,269,417.63	40,024,191.25	172,293,608.88
3.本年减少金额			
(1) 其他			
4.年末余额	284,017,301.43	87,744,644.70	371,761,946.1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847,544.26	9,108,579.77	14,956,124.03
2.本年增加金额	23,842,603.05	17,523,243.43	41,365,846.48
(1) 计提	23,842,603.05	17,523,243.43	41,365,846.48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29,690,147.31	26,631,823.20	56,321,970.5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54,327,154.12	61,112,821.50	315,439,975.62
2.年初账面价值	145,900,339.54	38,611,873.68	184,512,213.22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2,808,770.41	5,471,783.01	32,792,635.94	14,179,024.83	95,252,214.19
2.本年增加金额		3,077,960.36			3,077,960.36
(1) 购置		3,077,960.36			3,077,960.36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合计
(2) 内部研发					
3.本年减少金额		210,337.05			210,337.05
(1) 处置		210,337.05			210,337.05
4.年末余额	42,808,770.41	8,339,406.32	32,792,635.94	14,179,024.83	98,119,837.5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8,259,206.48	661,282.26	18,391,585.78	14,179,024.83	41,491,099.35
2.本年增加金额	1,005,514.22	916,380.89	6,069,077.20		7,990,972.31
(1) 计提	1,005,514.22	916,380.89	6,069,077.20		7,990,972.31
3.本年减少金额		210,337.05			210,337.05
(1) 处置		210,337.05			210,337.05
4.年末余额	9,264,720.70	1,367,326.10	24,460,662.98	14,179,024.83	49,271,734.6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3,544,049.71	6,972,080.22	8,331,972.96		48,848,102.89
2.年初账面价值	34,549,563.93	4,810,500.75	14,401,050.16		53,761,114.8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无。

(3) 抵押情况：无。

16.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长虹飞狮	5,229,105.05					5,229,105.05
长虹三杰	143,597,449.57					143,597,449.57
合计	148,826,554.62					148,826,554.62

(2) 商誉减值准备：无。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集团的商誉产生自 2 个资产组，资产组的划分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本集团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未新增计提减值准备。

长虹飞狮和长虹三杰为电池制造企业，购买日与资产负债表日均以长虹飞狮和长虹三杰含商誉的资产组涉及的长期资产作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即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和完全商誉，不包括营运资金、付息债务、非经营性资产。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长虹三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确定,利用了四川天健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长虹能源(836239.BJ)拟对并购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测算项目》(川华衡评报(2023)92号)的评估结果,主要假设包括:①资产组能够按照长虹三杰管理层预计的用途和使用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②资产组所对应产品的市场价格和成本不会发生大的变动;③未来年度长虹三杰均可享受15%的所得税税率;④资产组业务经营所涉及的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⑤资产组经营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汇率、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等。主要参数包括:①税前折现率为14.17%;②预测期为2022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基于谨慎性考虑,永续增长率为0。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装修改造	22,299,204.99	5,662,363.39	4,384,165.73		23,577,402.65
其他零星工程	746,477.69	1,359,599.32	350,945.68		1,755,131.33
合计	23,045,682.68	7,021,962.71	4,735,111.41		25,332,533.98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8,921,069.64	8,838,160.45	9,824,952.14	1,473,742.82
土地款项	8,286,925.48	1,243,038.82	8,485,414.71	1,272,812.20
股份支付	12,319,999.82	1,847,999.97	10,266,666.52	1,539,999.98
递延收益	12,295,468.74	1,844,320.31	1,086,361.31	162,954.20
可抵扣亏损	110,068,120.85	16,510,218.13		
存货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	1,244,881.68	186,732.25		
合计	203,136,466.21	30,470,469.93	29,663,394.68	4,449,509.2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0,950,307.03	6,142,546.05	46,695,196.62	7,004,279.49
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差异	364,773,407.93	54,716,011.19	190,560,701.34	28,584,105.20
远期外汇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255,423.06	338,313.48	2,379,002.79	356,850.42
合计	407,979,138.02	61,196,870.72	239,634,900.75	35,945,235.1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385,200.33	16,423,733.29
可抵扣亏损	90,742,346.37	411,711.82
合计	96,127,546.70	16,835,445.1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2026	387,231.54	411,711.82
2027	90,355,114.83	
合计	90,742,346.37	411,711.82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51,770,795.30		151,770,795.30	7,317,176.37		7,317,176.37
合计	151,770,795.30		151,770,795.30	7,317,176.37		7,317,176.37

注：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主要是预付的长虹三杰四期生产线的设备款。

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36,900,000.00	89,900,000.00
信用借款	118,000,000.00	208,000,000.00
未到期贴现应收票据	49,500,000.00	30,064,448.00
计提的利息	297,851.66	548,278.40
合计	304,697,851.66	328,512,726.40

注：本期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年末保证借款明细

借款行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保证人
-----	------	------	-----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借款行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保证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经济开发区支行*1	2022.9.14-2023.9.13	9,500,000.00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2	2022.8.30-2023.8.29	9,900,000.00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2	2022.9.29-2023.9.28	9,900,000.00	本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3	2022.9.30-2023.9.1	100,000.00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3	2022.12.29-2023.11.30	21,500,000.00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黄桥支行*4	2022.5.30-2023.5.29	10,000,000.00	杨清欣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支行*5	2022.11.14-2023.11.14	21,000,000.00	杨清欣、魏伟、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6	2022.5.27-2023.5.26	5,000,000.00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6	2022.12.20-2023.12.15	25,000,000.00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7	2022.9.29-2023.9.28	10,000,000.00	杨清欣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河支行*8	2022.12.21-2023-12-20	15,000,000.00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136,900,000.00	

*1: 2022年6月15日，本公司作为长虹飞狮的保证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3100520220020005)对长虹飞狮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经济开发区支行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2022年6月15日至2025年6月14日，最高担保额：50,000,000.00元。

*2: 2020年9月21日，本公司作为长虹飞狮的保证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兴银嘉企金一高保(2020)014号)对长虹飞狮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2020年9月21日至2023年9月21日，最高担保额：65,000,000.00元。

*3: 2022年8月17日，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长虹三杰的保证人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编号：BZ141322000476)，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长虹三杰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为：2022年8月17日起至2023年8月16日，最高担保额均为：50,000,000.00元。

*4: 2022年5月16日，杨清欣作为长虹三杰的保证人与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黄桥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34802)靖商银高保字[20220516]第01号)，由杨清欣对长虹三杰在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黄桥支行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2022年5月16日至2025年5月15日，最高担保额：10,000,000.00元。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2021年8月，杨清欣与魏伟、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长虹三杰的保证人分别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苏银高保字[321201002-2021]第[400041]号、苏银高保字[321201002-2022]第[400020]号)，由杨清欣与魏伟、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长虹三杰在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分别为：2021年8月11日起至2024年8月11日、2022年8月1日起至2025年8月1日，最高担保额均为：70,000,000.00元。

*6: 2022年4月28日，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长虹三杰的保证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2年(泰兴)保字第0428001号)，由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长虹三杰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2022年4月28日至2025年4月27日，最高担保额：36,000,000.00元。

*7: 2022年9月26日，杨清欣作为长虹三杰的保证人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Ec152262209260136)，由杨清欣对长虹三杰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支行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2022年9月26日至2023年9月25日，最高担保额：10,000,000.00元。

*8: 2022年12月21日，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杰创锂电的保证人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河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D240121221221255)，由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杰创锂电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河支行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2022年12月21日至2023年12月20日，担保金额66,000,000.00元。

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53,411.49	155,238.14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4,653,411.49	155,238.14
合计	4,653,411.49	155,238.14

22.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3,607,753.15	310,484,862.07
合计	533,607,753.15	310,484,862.07

23.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135,809,341.94	1,310,438,226.52
其中：一年以上	21,764,430.31	4,294,035.33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无。

24.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产品销售款	8,526,722.13	4,096,562.64
合计	8,526,722.13	4,096,562.64

(2) 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本年发生的重大变动情况：无。

2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77,011,021.71	246,179,801.87	258,924,101.43	64,266,722.1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3,978.91	20,410,986.18	20,650,817.75	344,147.34
辞退福利		973,615.87	973,615.87	
合计	77,595,000.62	267,564,403.92	280,548,535.05	64,610,869.49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182,104.87	213,071,572.68	225,794,637.77	63,459,039.78
职工福利费	208,046.00	11,948,693.18	12,013,767.96	142,971.22
社会保险费	201,785.09	11,213,150.91	11,223,867.62	191,068.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5,411.09	10,610,121.10	10,629,887.09	155,645.10
工伤保险费	16,600.92	594,418.47	576,472.77	34,546.62
生育保险费	9,773.08	8,611.34	17,507.76	876.66
住房公积金	412,460.62	9,473,447.36	9,419,012.00	466,895.9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25.13	472,937.74	472,816.08	6,746.79
合计	77,011,021.71	246,179,801.87	258,924,101.43	64,266,722.15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563,742.10	19,656,499.34	19,888,419.77	331,821.67
失业保险费	20,236.81	754,486.84	762,397.98	12,325.67
合计	583,978.91	20,410,986.18	20,650,817.75	344,147.34

26.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9,094,873.65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492,559.76	986,339.63
个人所得税	1,105,175.49	667,560.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7,359.15	231,131.94
教育费附加	457,399.38	186,808.50
房产税	759,986.54	739,527.46
土地使用税	268,008.00	268,008.00
印花税	645,075.08	182,338.93
残保金		21,374.22
环境保护税	15,000.00	15,000.00
合计	8,260,563.40	32,392,962.99

27.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0,101,373.68	50,866,211.99
合计	70,101,373.68	50,866,211.99

27.1 应付利息：无。

27.2 应付股利：无。

27.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提费用（注）	50,066,654.08	36,263,589.87
押金、保证金	15,297,265.84	7,959,190.31
关联方款项	3,707,593.84	5,868,297.91
暂收应付及暂扣款项	225,833.98	252,022.57
其他	804,025.94	523,111.33
合计	70,101,373.68	50,866,211.99

注：预提费用主要是公司按规定计提的尚未支付的市场支持费、运输费、水电气费以及产品质量损失等费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257,267.87	76,990,133.6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78,639.47	58,949.0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901,350.16	60,966,457.95
合计	130,237,257.50	138,015,540.69

29.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108,473.85	532,553.07
合计	1,108,473.85	532,553.07

30.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339,351,489.71	175,801,663.83
保证借款	292,000,000.00	54,800,000.0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
计提的利息	766,784.38	416,470.41
合计	632,118,274.09	246,018,134.24

(2) 抵押借款明细(含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期限	币种	借款金额	年末余额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分行营业部*1	2021.9.18-2029.9.17	RMB	364,420,026.17	357,608,757.59
合计			364,420,026.17	357,608,757.59

*1: 2021年9月8日, 杰创锂电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分行营业部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PSBC51-YYT2021091401), 合同借款金额 499,680,000.00 元, 实际借款 364,420,026.17 元, 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9 月 18 日至 2029 年 9 月 17 日。

2021 年 9 月 18 日, 杰创锂电以机器设备为抵押物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分行营业部签订抵押合同 (PSBC51-YYT2021091401-01)。2021 年 9 月 18 日,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分行营业部签订连带保证责任合同 (合同编号: PSBC51-YYT2021091401-02), 为杰创锂电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分行营业部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 2021 年 9 月 18 日至 2031 年 9 月 17 日, 担保金额: 499,680,000.00 元。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保证借款明细 (含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期限	币种	借款金额	年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1	2022.12.20-2024.12.19	RMB	10,000,000.00	10,000,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2	2021.09.16-2023.09.15	RMB	20,000,000.00	10,000,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2	2021.10.26-2023.10.25	RMB	15,000,000.00	15,000,000.00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桥支行*3	2022.12.27-2024.11.03	RMB	2,000,000.00	2,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4	2022.06.29-2024.06.29	RMB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347,000,000.00	337,000,000.00

*1: 2021年7月19日，本公司作为长虹飞狮的保证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HTZ330630000LDZJ2022N03X)对长虹飞狮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 2021年7月19日至2026年7月19日，最高担保额: 35,000,000.00元。

*2: 2021年9月15日，本公司作为长虹飞狮的保证人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订《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197C11020210005201)对长虹飞狮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 2021年9月16日至2026年9月15日，最高担保额: 35,000,000.00元。

*3: 2022年11月9日，长虹控股作为长虹三杰的保证人与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桥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泰农商银高保字 2022 第 L044216036 号)对长虹三杰在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桥支行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 2022年11月9日至2024年11月5日，最高担保额: 34,000,000.00元。

*4: 2022年6月29日，长虹控股作为本公司的保证人与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签订《国家开发银行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5110202201100001965 号借款合同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金额: 300,000,000.00。

31.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55,077,633.38	165,277,940.02
未确认融资费用	13,850,460.11	10,292,883.74
减: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901,350.15	60,966,457.95
合计	174,325,823.12	94,018,598.33

32. 递延收益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980,121.93	27,512,850.00	2,852,344.08	53,640,627.85	
合计	28,980,121.93	27,512,850.00	2,852,344.08	53,640,627.85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碱性锰电池 650 只分自动化生产成套装备建设技改项目	280,000.00			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碱性锌锰电池 (LR6/LR03)650 只分自动化生产成套装备建设技改项目	161,290.34			161,290.34				与资产相关
一次碱性锌锰电池 (LR6) 650 只分钟生产线建设技改项目	219,780.38			219,780.38				与资产相关
长虹小型太阳能系统集成运用与示范专项资金	416,934.72			416,934.72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碱锰电池的研发及产业化资金	18,244.25			14,595.72			3,648.53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重点培育的十大外向型产业园区发展项目	91,399.20			91,399.2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55,233.52			55,233.52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2,160,000.00						2,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17,100,000.00						17,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17,100,000.00					17,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5 亿只碱性锌锰干电池生产线技改项目	224,460.00			62,640.00			161,820.00	与资产相关
碱锰电池正极合剂制造系统项目	51,709.50			9,401.76			42,307.74	与资产相关
2 亿只碱性锌锰电池生产线 LR03	253,195.00			38,460.00			214,735.00	与资产相关
高速贴标线	73,160.58			16,430.00			56,730.58	与资产相关
正极合剂制造系统 (区) (400000028)	114,918.34			13,783.20			101,135.14	与资产相关
绿色高效新型包装设备扩建项目 (区) 新增	637,821.58			81,048.70			556,772.88	与资产相关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绿色高效新型包装设备扩建项(市)新增	797,300.26			101,313.84			695,986.42	与资产相关
高效型环保无汞碱锰及锌锰电池制造系统扩建项目	1,427,717.32			173,792.16			1,253,925.16	与资产相关
新型海霸线及自动化设备碱锰电池生产智能技改项目-进口设备	2,872,263.36			390,439.68			2,481,823.68	与资产相关
新型海霸线及自动化设备碱锰电池生产智能技改项目-进口设备		1,557,800.00		136,904.48			1,420,895.52	与资产相关
高效型环保无汞碱锰及锌锰电池制造系统扩建项目-市级		95,050.00		1,030.88			94,019.12	与资产相关
示范智能车间 2018年	528,612.29			136,573.32			392,038.97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	577,760.00			88,896.00			488,864.00	与资产相关
动力型锂电池生产线技改扩产	404,257.00			48,996.00			355,261.00	与资产相关
示范智能车间 2020年	433,584.29			50,000.04			383,584.25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设备投入	80,480.00	4,260,000.00		223,577.14			4,116,902.86	与资产相关
年产2.6亿只高倍率锂电池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4,500,000.00		39,823.00			4,460,177.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8,980,121.93	27,512,850.00		2,852,344.08			53,640,627.85	

33.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81,283,127.00			48,769,876.00		48,769,876.00	130,053,003.00

2022年5月18日,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每10股派10元人民币现金。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81,283,127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30,053,003股。

34.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1	418,252,929.10		48,769,876.00	369,483,053.1
其他资本公积*2	4,939,888.10	1,372,183.10		6,312,071.2
合计	423,192,817.20	1,372,183.1	48,769,876.00	375,795,124.3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股本溢价本年减少系转增股本，详见本附注六、33。

*2: 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系子公司长虹三杰本年确认股权激励费用计入资本公积所致，长虹三杰本年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2,053,333.30 元，合并层面资本公积增加 1,372,183.10 元。

35.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94,972.56		894,972.56
合计		894,972.56		894,972.56

本年增加系根据 2022 年 11 月 21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

36.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641,563.50	17,618,416.52		58,259,980.02
合计	40,641,563.50	17,618,416.52		58,259,980.02

3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年末余额	434,184,342.22	237,007,680.81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年年初余额	434,184,342.22	237,007,680.8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141,846.72	252,875,260.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618,416.52	6,928,722.70
应付普通股股利	81,283,127.00	48,769,876.20
本年年末余额	447,424,645.42	434,184,342.22

3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18,863,012.87	2,708,539,934.91	3,031,699,797.71	2,366,016,669.18
其他业务*	86,906,802.55	25,289.08	39,784,533.27	1,709,186.64
合计	3,205,769,815.42	2,708,565,223.99	3,071,484,330.98	2,367,725,855.82

*注：本年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废料、残次品销售收入。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碱性锌锰电池	1,492,668,348.80	1,191,015,987.14	1,248,249,334.99	964,389,848.17
碳性锌锰电池	25,610,419.55	21,646,631.52	30,726,940.87	27,240,982.52
锂离子电池	1,581,178,247.58	1,481,117,250.03	1,732,181,369.25	1,356,279,058.15
其他	19,405,996.94	14,760,066.22	20,542,152.60	18,106,780.34
合计	3,118,863,012.87	2,708,539,934.91	3,031,699,797.71	2,366,016,669.18

(3)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2,323,406,571.83	2,061,482,718.03	2,294,043,926.18	1,770,772,358.20
国外	795,456,441.04	647,057,216.88	737,655,871.53	595,244,310.98
合计	3,118,863,012.87	2,708,539,934.91	3,031,699,797.71	2,366,016,669.18

本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 1,185,998,598.26 元，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37.00%。

39.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96,256.75	2,730,542.12
教育费附加	2,788,396.56	2,144,923.66
房产税	1,547,408.83	1,146,746.68
印花税	2,075,482.48	1,507,993.69
土地使用税	426,921.80	426,921.80
环境保护税	65,416.29	61,016.13
合计	10,599,882.71	8,018,144.08

40.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工资及附加	24,878,355.47	31,720,725.59
市场支持费	33,072,484.87	17,284,403.78
关务费	2,661,818.24	5,215,578.71
保险费	4,649,347.37	4,292,135.61
业务活动费	1,793,085.04	3,039,661.13
广告费	398,006.78	1,094,575.15
车辆油耗费	519,812.15	719,622.35
住房租金	516,867.71	716,304.40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邮寄费	575,490.15	597,164.18
差旅费	502,387.58	513,098.39
通讯费	73,397.45	192,603.11
会务组织费	47,799.33	129,334.08
折旧费	92,979.03	65,123.21
运输费用	569,970.13	37,504.34
其他	682,541.79	1,480,250.7
合计	71,034,343.09	67,098,084.73

4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工资及附加	43,662,788.38	47,097,634.77
信息咨询费	3,721,148.89	3,300,145.49
业务活动费	2,014,527.23	3,026,742.49
办公及通讯费	1,284,377.41	2,931,744.10
股权激励	2,053,333.30	2,463,999.96
折旧摊销费	4,637,323.76	2,154,754.53
审计评估费	3,018,368.83	1,612,005.59
交通费	1,425,905.79	1,288,435.6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91,117.15	734,003.08
服务支持费	42,520.92	48,830.38
其他	9,996,446.53	7,173,427.73
合计	72,547,858.19	71,831,723.73

42.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材料费	115,201,517.58	113,617,099.99
工资及附加	28,625,145.07	28,302,342.43
折旧费	9,461,174.80	7,375,807.13
电费	3,403,362.56	2,683,835.61
其他	4,567,182.49	1,664,055.22
合计	161,258,382.50	153,643,140.38

43.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支出	47,759,994.19	18,086,474.97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减：利息收入	9,635,195.76	4,944,689.58
加：汇兑损失	3,383,737.64	-10,028,627.08
加：其他支出	1,417,559.64	3,316,653.08
合计	42,926,095.71	6,429,811.39

44. 其他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递延收益转入	2,852,344.08	2,603,478.52
工业发展资金奖励	4,250,000.00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380,000.00	2,394,500.00
泰兴市商务局 21 年中央外贸稳中提质资金	2,014,300.00	
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奖励	1,633,5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979,294.76	154,181.11
2020 年绵阳高新区加快建设高科技园区奖励资金	871,700.00	
稳岗补贴	840,357.99	42,052.92
小巨人企业奖励	500,000.00	
科技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项目	500,000.00	
资源与条件环境建设奖励	369,735.00	
泰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长质量提名奖金	300,000.00	50,000.00
泰兴市工业 22 年中小企业专项资金	284,400.00	
2022 年先进制造业专项资金	250,000.00	
企业发展资金	248,979.49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2 年质量专项奖励	200,000.00	
泰兴市商务局服务质量提升质量奖	200,000.00	
22 年度人才开发奖励资助奖金	173,366.66	
以工代训补贴	132,720.00	
泰兴市商务局发展专项资金	121,600.00	
2020 年科技创新奖	108,500.00	
经开区经信商务局二季度稳生产补助	100,000.00	
科创局人才专项资金	100,000.00	
2020 年黄桥经济开发区高质量发展奖		1,389,500.00
2021 年嘉兴市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资金		500,000.00
2021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84,000.00
服务型制造示范补助		25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企业补助		80,000.00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50,000.00
开办扶持资金		6,000,000.00
省级两化深度融合示范区项目补助资金		190,900.00
泰兴市财政局就业补贴		7,000.00
泰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企业技改奖励		890,000.00
泰兴市科学技术局科技创新资金		2,584,830.00
泰兴市养老保险服务中心企业养老金		13,206.92
疫情国际物流费用补贴		454,900.00
专利维持费		2,600.00
其他	510,594.40	152,447.32
合计	20,921,392.38	18,093,596.79

4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79,816.94	5,096,104.8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01,497.73	2,953,033.30
合计	4,881,314.67	8,049,138.13

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74,593.62	-3,767,138.7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374,593.62	-3,767,138.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98,173.35	-37,963.3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498,173.35	-37,963.3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529.67	
其中：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4,529.67	
合计	-148,109.40	-3,805,102.07

4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930,753.71	-2,709,861.7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6,969.60	-56,969.6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00,041.22	
合计	-4,273,825.33	-2,766,831.30

4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42,632,519.93	-5,637,198.43
合计	-42,632,519.93	-5,637,198.43

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98,291.12	-137,645.62	-998,291.12
合计	-998,291.12	-137,645.62	-998,291.12

5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质量赔款	5,234,915.13	639,173.10	5,234,915.13
长期挂账款项清理	264,242.04	415,446.26	264,242.04
其他	426,845.15	145,787.56	426,845.15
合计	5,926,002.32	1,200,406.92	5,926,002.32

5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95,248.18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95,248.18	
非常损失*1	3,605,533.00	5,777,470.55	3,605,533.00
对外捐赠	1,105,000.00	150,000.00	1,105,000.00
其他	380,256.13	1,835,448.01	380,256.13
合计	5,090,789.13	7,958,166.74	5,090,789.13

*1注：长虹三杰于2022年1月17日遭遇QQ诈骗支出金额470万元，长虹三杰及时发现被诈骗并主动报案，案件尚在进一步侦查过程中，截止本报告日尚未全部追回。长虹三杰根据实际回款情况对未追回部分按损失进行处理。

5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01,305.47	13,422,887.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769,325.12	26,777,940.59
合计	-68,019.65	40,200,828.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	-------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117,423,203.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613,480.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2,126.9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01,305.4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61,972.54
税费规定的可加计扣除的影响	-28,788,888.4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07,472.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756.7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419,132.00
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1,789,720.98
所得税费用	-68,019.65

53.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政府补助	45,581,898.30	40,638,618.27
押金及保证金	7,084,828.43	6,160,324.44
赔偿款	720,260.35	626,273.10
代收代付款	225,711.77	196,258.49
备用金	213,913.75	186,000.00
其他	1,846,962.01	601,218.41
合计	55,673,574.61	48,408,692.7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运费及关税费	19,688,337.33	21,355,647.18
市场推广费	10,099,973.81	10,955,291.63
咨询服务费	6,535,228.75	7,088,665.59
业务费	6,070,672.88	6,584,768.74
劳务费	4,967,135.48	5,387,778.11
水电费	4,877,167.87	5,290,191.57
保险费	4,689,838.22	5,086,997.88
销售代理费	3,782,152.99	4,102,445.19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租赁费	2,214,996.02	2,402,573.29
备用金	2,145,150.52	2,326,812.92
差旅费	2,108,663.45	2,287,235.93
车辆费用	1,664,300.11	1,805,241.62
押金及保证金	1,596,961.47	1,732,200.40
办公费、通讯费	1,102,063.97	1,195,392.42
其他	11,452,335.10	9,933,615.26
合计	82,994,977.97	87,534,857.7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收入	5,144,733.64	4,522,204.71
合计	5,144,733.64	4,522,204.7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票据贴现	17,929,826.35	26,960,447.92
受限保证金	21,964,386.13	7,158,695.09
合计	39,894,212.48	34,119,143.0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租赁付款额	53,337,923.46	30,703,601.20
受限保证金	32,877,526.79	21,964,386.13
发行费用		1,964,775.02
贷款承诺		899,424.00
合计	86,215,450.25	55,532,186.35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7,491,223.34	363,574,940.1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6,906,345.26	6,789,917.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2,619,782.21	75,615,529.19
使用权资产折旧	41,365,846.48	14,956,124.03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7,990,972.31	6,454,237.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35,111.41	4,585,818.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998,291.12	137,645.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195,248.1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148,109.40	3,805,102.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51,613,324.93	5,785,254.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4,881,314.67	-8,049,138.1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6,020,960.73	-1,105,18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5,251,635.61	27,883,123.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21,240,337.29	-420,644,518.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0,922,241.12	-403,105,661.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62,878,037.90	574,055,506.2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778,308.40	250,933,944.8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58,913,552.52	264,939,690.6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64,939,690.66	201,655,875.45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26,138.14	63,283,815.21

(3) 本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5)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258,913,552.52	264,939,690.66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5,415,988.77	177,068,496.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3,497,563.75	87,871,194.3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913,552.52	264,939,690.6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877,526.79	3个月以上保证金余额
应收票据	363,731,570.39	票据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
固定资产	136,571,195.85	抵押借款
长期待摊费用	6,004,266.94	抵押借款
合计	539,184,559.97	

55.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2,375,275.19
其中：美元	1,748,819.20	6.9646	12,179,826.20
欧元	7,358.77	7.4229	54,623.41
日元	2,687,511.07	0.0524	140,825.58
应收账款			192,499,695.74
其中：美元	24,533,840.22	6.9646	170,868,383.60
欧元	1,634,722.48	7.4229	12,134,381.50
日元	181,384,518.86	0.052358	9,496,930.64
应付账款			3,614,247.69
其中：美元	518,945.48	6.9646	3,614,247.69

56. 套期

本公司采用远期外汇合约对汇率波动风险进行套期。本公司将购入的远期外汇合约指定为套期工具，按照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对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等未确认资产负债项目的被套期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评估。本公司采用比率分析法评价套期有效性。

本公司套期工具主要信息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套期工具的账面价值	包含套期工具的资产负债 表列示项目
----	--------------------------	----------------------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套期工具的账面价值	包含套期工具的资产负债 表列示项目
公允价值套期		
汇率风险-远期外汇合约及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等	6,908,834.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汇率风险-远期外汇合约及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等	4,653,411.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57.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额
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17,100,000.00	递延收益	
高效型环保无汞碱锰及锌锰电池制造系统扩建项目-市级	1,557,800.00	递延收益	136,904.48
丁酮废气处理系统绿色环保项目	95,050.00	递延收益	1,030.88
技术改造-设备投入	4,260,000.00	递延收益	213,137.14
年产 2.6 亿只高倍率锂电池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4,500,000.00	递延收益	39,823.01
工业发展资金奖励	4,250,000.00	其他收益	4,250,000.00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380,000.00	其他收益	3,380,000.00
泰兴市商务局 21 年中央外贸稳中提质资金	2,014,300.00	其他收益	2,014,300.00
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奖励	1,633,500.00	其他收益	1,633,5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979,294.76	其他收益	979,294.76
2020 年绵阳高新区加快建设高科技园区奖励资金	871,700.00	其他收益	871,700.00
稳岗补贴	840,357.99	其他收益	840,357.99
小巨人企业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科技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项目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资源与条件环境建设奖励	369,735.00	其他收益	369,735.00
泰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长质量提名奖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泰兴市工业 22 年中小企业专项资金	284,400.00	其他收益	284,400.00
2022 年先进制造业专项资金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企业发展资金	248,979.49	其他收益	248,979.49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2 年质量专项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泰兴市商务局服务质量提升质量奖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2 年度人才开发奖励资助奖金	173,366.66	其他收益	173,366.66
以工代训补贴	132,720.00	其他收益	132,720.00
泰兴市商务局发展专项资金	121,600.00	其他收益	121,600.00
2020 年科技创新奖	108,500.00	其他收益	108,500.00
经开区经信商务局二季度稳生产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科创局人才专项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其他	510,594.40	其他收益	510,594.40
合计	45,581,898.30		18,459,943.8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无。

七、 合并范围的变化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年无。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年无。
3. 反向收购：本年无。
4. 处置子公司：本年无。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本年无。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虹飞狮	嘉兴市	嘉兴市	电池制造业	70.1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虹三杰	泰兴市	泰兴市	电池制造业	66.82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杰创锂电	绵阳市	绵阳市	电池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三杰苏州	苏州市	苏州市	研究和试验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长虹飞狮	29.83%	12,196,823.23		69,681,548.31
长虹三杰	33.1729%	-6,846,848.00	40,020,500.00	155,821,795.3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虹飞狮	331,564,876.75	255,933,555.22	587,498,431.97	365,345,294.38	20,063,586.39	385,408,880.77
长虹三杰	1,383,991,108.15	1,388,126,970.71	2,772,118,078.86	1,754,544,428.77	556,869,306.92	2,311,413,735.68

续表 1: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	------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虹飞狮	255,492,269.72	250,976,157.89	506,468,427.61	285,084,338.04	61,382,631.63	346,466,969.67
长虹三杰	1,382,374,455.58	1,052,948,546.68	2,435,323,002.26	1,566,482,219.21	273,167,468.75	1,839,649,687.96

续表 2: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长虹飞狮	652,762,595.59	41,884,807.93	41,884,807.93	70,409,357.44	531,769,595.32	34,174,634.38	34,174,634.38	55,139,647.39
长虹三杰	1,663,911,033.11	-16,755,565.22	-16,755,565.22	107,606,411.42	1,763,552,544.87	248,427,974.54	248,427,974.54	138,740,490.2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无。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无。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四川桑立德精密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绵阳	绵阳	生产	35.00		权益法

(2) 重要的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77,554,426.09	66,126,632.2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8,272,017.02	11,180,411.46
非流动资产	54,178,439.66	55,565,301.26
资产合计	131,732,865.75	121,691,933.55
流动负债：	27,704,825.50	23,677,546.90
非流动负债	5,741,712.49	5,527,535.87
负债合计	33,446,537.99	29,205,082.7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8,286,327.76	92,486,850.7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4,400,214.72	32,370,397.77
调整事项	-1,066,762.76	-1,066,762.75
--商誉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066,762.76	-1,066,762.7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3,333,451.96	31,303,635.0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1,391,308.90	134,014,281.77
财务费用	263,017.02	26,336.18
所得税费用	523,355.5	741,449.49
净利润	8,799,476.98	14,560,299.5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799,476.98	14,560,299.50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50,000.00	7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公司转移资金能力存在的重大限制：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无。

4. 重要的共同经营：无。

5.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日元和欧元有关。于2022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和零星的日元及欧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 美元	1,748,819.20	1,526,063.25
货币资金 - 欧元	7,358.77	49,004.91
货币资金 - 日元	2,687,511.07	25,708,322.00
应收账款 - 美元	24,533,840.22	17,675,717.54
应收账款 - 欧元	1,634,722.48	851,115.22
应收账款 - 日元	181,384,518.86	41,169,954.81
应付账款 - 美元	518,945.48	186,632.49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本集团重视对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和策略的研究，为规避应收美元款项的汇率风险，本集团与银行已签订若干远期外汇合同。确认为衍生金融工具的远期外汇合同于2022年12月31日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为人民币6,908,834.55元，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为人民币4,653,411.49元。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已计入损益，本附注“六、46、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相关内容。同时随着国际市场占有份额的不断提升，若发生人民币升值等本集团不可控制的风险时，本集团将通过调整销售政策降低由此带来的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712,408,757.59元（2021年12月31日：283,791,797.48元），及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227,100,000.00元（2021年12月31日：336,700,000.00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电池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于2022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233,768,174.04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91,798,284.87				291,798,284.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08,834.55				6,908,834.55
应收票据	543,237,930.65				543,237,930.65
应收账款	512,899,086.66				512,899,086.66
应收款项融资	16,785,216.29				16,785,216.29
其他应收款	2,852,587.00				2,852,587.0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04,697,851.66				304,697,851.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53,411.49				4,653,411.49
应付票据	533,607,753.15				533,607,753.15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135,809,341.94				1,135,809,341.94
其他应付款	70,101,373.68				70,101,373.68
应付职工薪酬	64,610,869.49				64,610,869.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237,257.50				130,237,257.50
长期借款	264,402.78	365,137,185.02	221,064,455.40	45,652,230.89	632,118,274.09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8,553,580.74	8,553,580.74	5,526,526.44	5,526,526.44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8,553,580.74	-8,553,580.74	-5,526,526.44	-5,526,526.44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4,958,012.65	-4,958,012.65	-1,331,533.22	-1,331,533.22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1%	4,958,012.65	4,958,012.65	1,331,533.22	1,331,533.22
--------	------	--------------	--------------	--------------	--------------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2022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08,834.55			6,908,834.5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衍生金融资产	6,908,834.55			6,908,834.55
(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975,470.33		9,975,470.33
(二) 应收款项融资			16,785,216.29	16,785,216.2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908,834.55	9,975,470.33	16,785,216.29	33,669,521.1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53,411.49			4,653,411.4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4,653,411.49			4,653,411.49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653,411.49			4,653,411.4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绵阳	制造销售	300,000.00	60.2831	60.2831

绵阳市国资委持有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00%的股权,是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8,400,000	49,000,000	60.2831	60.2831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3.(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泰虹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深圳市飞狮电池有限公司	子公司长虹飞狮的第二大股东控制的公司
无锡凯悦电源配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长虹三杰股东赵学东控制的公司
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佳虹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成都长虹民生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国际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肥长虹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虹微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快益点电器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长虹格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润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Changhong Europe Electric s.r.o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虹林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云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智远乐享软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格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启睿克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长虹格润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虹魔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成都长虹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桑泰尼科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的母公司
杨清欣	公司董事
魏伟	杨清欣的亲属
胡志强	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
杭州能派电池有限公司	胡志强控制的公司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

关联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四川泰虹科技有限公司	118,687,843.81	109,320,098.54
无锡凯悦电源配件有限公司	46,885,881.66	42,684,992.26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30,871,508.00	18,606,441.83
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208.38	8,165,515.79
四川佳虹实业有限公司	6,804,453.97	3,914,597.16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2,352,462.52
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841,097.17	2,232,489.62
四川虹林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8,635,571.37	2,087,477.47
四川虹微技术有限公司		1,124,150.94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2,477,878.10	548,672.56
四川长虹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0,737.82	384,775.68
深圳市桑泰尼科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63,212.38	336,636.83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64,313.28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945.81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11,320.75
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4.92	6,104.97
四川长虹云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4,690.27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2,414.40	
四川智远乐享软件有限公司	474,326.22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1,272.80	
合计	217,291,601.27	191,975,996.01

(2) 接受劳务

关联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687,498.66	1,222,180.19
四川启睿克科技有限公司	1,564,367.98	1,129,472.98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79,742.73	755,924.64
四川长虹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07,327.82	527,751.49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407,547.17
四川长虹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77,369.81
四川长虹国际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45,071.20	97,979.84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5,371.00	81,388.49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成都长虹民生物流有限公司	206,621.55	
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46,203.78	
四川格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3,172.75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57,269.68	
四川快益点电器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6,871.62	
合计	4,309,518.77	4,399,614.61

(3) 销售商品

关联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市飞狮电池有限公司	74,224,358.39	80,395,418.37
杭州能派电池有限公司	624,610,184.26	311,736,793.56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2,277,087.50	1,908,324.42
长虹格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4,923.23	1,937,804.97
四川长虹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09,373.31	1,431,459.50
四川泰虹科技有限公司	421,392.36	962,913.15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405,669.60	452,836.80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327,876.00
Changhong Europe Electric s.r.o	108,449.98	296,679.52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157,290.00	289,549.60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8,812.24	284,086.30
四川长虹润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965,493.40	136,892.92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77,644.52	629,582.76
四川长虹国际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39,184.07	55,221.24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43,080.00	26,988.96
合肥长虹实业有限公司	80,000.00	19,954.80
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12,319.20
四川虹魔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2.92
四川快益点电器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2,532.39	3,604.25
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878.82	
合计	715,656,354.07	400,908,459.24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18,652,697.28	9,730,625.67
成都长虹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设备		1,256,493.14
合计		18,652,697.28	10,987,118.81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关联担保情况

(1) 作为担保方：无。

(2) 作为被担保方

序号	担保方名称	最高担保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杨清欣、魏伟	70,000,000.00	2021.08.11	2024.08.11	否
2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08.01	2025.08.01	否
3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08.17	2023.08.16	否
4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22.04.28	2025.04.27	否
5	杨清欣	10,000,000.00	2022.05.16	2025.05.15	否
6	杨清欣	10,000,000.00	2022.09.26	2023.09.25	否
7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0.00	2022.12.21	2023.12.20	否
8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2.6.29	2027.6.29	否
9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9,680,000.00	2021.09.18	2031.09.17	否
10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000,000.00	2022-11-09	2024-11-05	否
11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130,000.00	2022-11-09	2024-11-05	否
12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3,043,800.00	2021.12.30	2026.12.29	否
13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09.07	2025.09.06	否
14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2.4.20	2025.4.20	否
15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2.12.28	2023.12.28	否
16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7.28	2023.11.11	否
	合计	1,522,853,800.00			

(1) 上表 1-10 项担保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六、20 短期借款及六、30 长期借款相关说明

(2) 第 11 项：2022 年 11 月 9 日，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长虹三杰的保证人与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桥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泰农商银高保字 2022 第 L044216037 号），由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长虹三杰在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桥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所实际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期间：2022 年 11 月 9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最高担保额 1,413.00 万元。

(3) 第 12 项：2021 年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杰创锂电的保证人与重庆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鈰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担保合同,由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杰创锂电在重庆鈰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19,304.48万元,担保期间:自设备起用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租赁到期(包括展期到期)后满两年之日止。

(4) 第13项:2022年9月7日,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长虹三杰的保证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22年保字第210801783号),由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长虹三杰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授信下的商业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包括展期到期)后满三年之日止。最高担保额5,000.00万元。

(5) 第14项:2022年4月20日,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出《公司保证函》(编号:CND077202202CBL-CG01),由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杰创锂电向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所负的债务出具保证函,担保期间:2022年4月20日至2025年4月20日,最高担保额:8,000.00万元。

(6) 第15项:2022年12月28日,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杰创锂电的保证人与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科技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21228105897),由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杰创锂电在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科技支行办理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承兑等业务所实际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期间:2022年12月28日起至2023年12月28日,最高担保额6,000.00万元。

(7) 第16项:2022年7月28日,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杰创锂电的保证人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最高额银行承兑汇票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天银蓉企-保2022070101号),由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杰创锂电在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所实际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期间:2022年7月28日起至2023年11月11日,最高担保额5,000.00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7.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单业务	48,331,148.97	32,634,139.44

8. 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往来

(1) 存款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存款利息收入
本公司	41,443,202.22	1,080,729,996.20	1,053,447,118.49	68,726,079.93	1,041,053.10
长虹飞狮	36,015,804.87	284,797,638.74	295,377,585.12	25,435,858.49	495,492.00
长虹三杰	36,874,700.51	1,047,420,657.73	1,034,062,260.23	50,233,098.01	1,228,973.04
杰创锂电	27,107,247.01	979,585,448.73	948,689,839.20	58,002,856.54	439,335.09
合计	141,440,954.61	3,392,533,741.40	3,331,576,803.04	202,397,892.97	3,204,853.23

(2) 借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利息支出
长虹三杰	98,000,000.00		98,000,000.00		2,048,200.00
杰创锂电		98,000,000.00		98,000,000.00	2,491,377.78
合计	98,000,000.00	98,000,000.00	98,000,000.00	98,000,000.00	4,539,577.78

(3) 贴现

项目	承兑汇票贴现票面金额	承兑汇票贴现金额	贴现费用支出金额	已确认贴现费用
应收票据	41,213,498.96	40,985,978.64	227,520.32	227,520.32

(4) 开具票据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票据类型
本公司	37,594,059.91	84,400,199.33	99,430,271.82	22,563,987.42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证
长虹飞狮	15,647,390.36	130,191,738.25	112,708,302.57	33,130,826.04	银行承兑汇票
长虹三杰	61,600,000.00	80,956,702.18	83,980,000.00	58,576,702.18	银行承兑汇票
杰创锂电		95,072,586.74	48,193,297.25	46,879,289.49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14,841,450.27	390,621,226.50	344,311,871.64	161,150,805.13	

9.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14,750,113.33	9,059,161.14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长虹格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2,266.90		896,473.70	
应收账款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823,511.58		613,374.88	
应收账款	四川长虹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39,894.00		558,355.04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Changhong Europe Electric s.r.o	3,007.04		85,552.72	
应收账款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270,793.20		45,015.58	
应收账款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45,200.00		40,027.40	
应收账款	合肥长虹实业有限公司	90,400.00		4,812.44	
应收账款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27,120.00		8,000.40	
应收账款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80,029.19		4,968.83	
应收账款	杭州能派电池有限公司	76,630,572.42	766,305.72	42,311,615.46	423,116.15
应收账款	深圳市飞狮电池有限公司	10,061,798.32	100,617.98	2,731,151.63	108,123.56
	应收账款小计	88,414,592.65	866,923.70	47,299,348.08	531,239.71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63.05
	合同负债小计		163.05
应付账款	四川泰虹科技有限公司	20,972,486.65	34,268,210.93
应付账款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7,557,417.74
应付账款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1,283,185.84	2,053,098.34
应付账款	四川虹微技术有限公司	55,566.04	624,971.70
应付账款	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479,048.95
应付账款	四川虹林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61,706.75	378,142.13
应付账款	深圳市桑泰尼科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42,079.99	138,411.52
应付账款	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20,188.68	117,924.53
应付账款	四川长虹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4,774.00
应付账款	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756.42
应付账款	四川长虹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1,678.64
应付账款	四川豪虹木器制造有限公司		434.67
应付账款	四川佳虹实业有限公司		310.00
应付账款	无锡凯悦电源配件有限公司	10,666,671.32	19,217,664.87
应付账款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2,198.11	
应付账款	四川睿睿克科技有限公司	591,939.62	
	应付账款小计	36,196,023.00	64,855,844.44
其他应付款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944,181.11	
其他应付款	四川云游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泰虹科技有限公司	39,195.16	56,775.60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3,131.61
其他应付款	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48,519.62	5,357,380.70
其他应付款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129,000.00	129,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529,997.95	62,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长虹润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虹微技术有限公司	88,5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智远乐享软件有限公司	6,2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长虹云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000.00	
	其他应付款合计	3,707,593.84	5,868,297.91

十二、或有事项

十三、承诺事项：无。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023年，公司锂电池产品主要原材料碳酸锂的市场价格大幅下降，可能对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产生较大的影响，存货可能存在进一步减值的风险。

2. 利润分配情况

2023年4月19日，公司第三届第十八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0,053,003.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39,015,900.90元。

3. 收购子公司

本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聚和源科技有限公司61.6981%股权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市聚和源科技有限公司61.6981%的股权。2023年3月15日交易各方签订了《深圳市聚和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书》。2023年3月22日，深圳市聚和源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4. 除上述已披露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同一控制下和具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1,447,487.21	0.69			1,542,507.29	0.81		
基于客户信用特征及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7,646,301.31	99.31	3,501,596.76	1.69	188,792,062.33	99.19	2,760,801.22	1.46
合计	209,093,788.52	100.00	3,501,596.76		190,334,569.62	100.00	2,760,801.22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同一控制下和具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1,447,487.21			
合计	1,447,487.21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94,104,887.83	1,941,048.87	1.00
3个月以上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2,394,281.52	1,239,428.15	10.00
6个月以上1年以内(含1年)	841,487.49	168,297.50	20.0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305,644.47	152,822.24	50.00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80.00
3年以上			100.00
合计	207,646,301.31	3,501,596.76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95,309,889.45
3个月以上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2,636,767.11
6个月以上1年以内(含1年)	841,487.49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305,644.47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3年以上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合计	209,093,788.52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0,801.22	740,795.55				3,501,596.77
合计	2,760,801.22	740,795.55				3,501,596.77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5)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67,585,831.3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0.1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2,318,054.98 元。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36,476,354.61	136,357,476.20
合计	336,476,354.61	136,357,476.20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款项	335,387,803.36	135,201,754.45
员工备用金	393,805.70	441,375.39
保证金	363,000.00	397,397.72
其他	331,745.55	316,948.64
合计	336,476,354.61	136,357,476.20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无。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944,350.69
3个月以上6个月以内(含6个月)	200,000,000.00
6个月以上1年以内(含1年)	175,536.0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135,049,467.92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35,000.00
3年以上	272,000.00
合计	336,476,354.61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无。
-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长虹三杰	往来款	335,381,754.45	1年以内、1-2年	99.67	
张廷玉	保证金/备用金	383,083.08	0-3年	0.11	
员工社保	其他	320,175.66	3个月以内	0.10	
张茜	备用金	175,536.00	3个月-1年	0.05	
成思维	备用金	60,000.00	3个月以内	0.02	
合计		336,320,549.19		99.95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29,164,000.00		529,164,000.00	529,164,000.00		529,164,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3,333,451.96		33,333,451.96	31,303,635.02		31,303,635.02
合计	562,497,451.96		562,497,451.96	560,467,635.02		560,467,635.02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长虹飞狮	84,464,000.00			84,464,000.00		
长虹三杰	444,700,000.00			444,700,000.00		
合计	529,164,000.00			529,164,000.00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桑立德精密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31,303,635.02			3,079,816.94			1,050,000.00			33,333,451.96	
小计	31,303,635.02			3,079,816.94			1,050,000.00			33,333,451.96	
合计	31,303,635.02			3,079,816.94			1,050,000.00			33,333,451.96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86,411,014.05	1,173,156,005.93	1,191,318,953.77	981,530,103.41
其他业务	1,766,898.66	25,289.53	1,798,259.68	1,023,015.15
合计	1,388,177,912.71	1,173,181,295.46	1,193,117,213.45	982,553,118.56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621,000.00	32,528,668.7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79,816.94	5,096,104.8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00,535.63	3,128,458.90
合计	85,501,352.57	40,753,232.49

十七、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23年4月19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98,291.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921,392.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5,213.19	
小计	20,758,314.45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694,071.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62,822.33	
合计	15,101,420.53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4%	0.8623	0.86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2%	0.7462	0.7462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绵阳市新平大道 36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